



DREA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德林國際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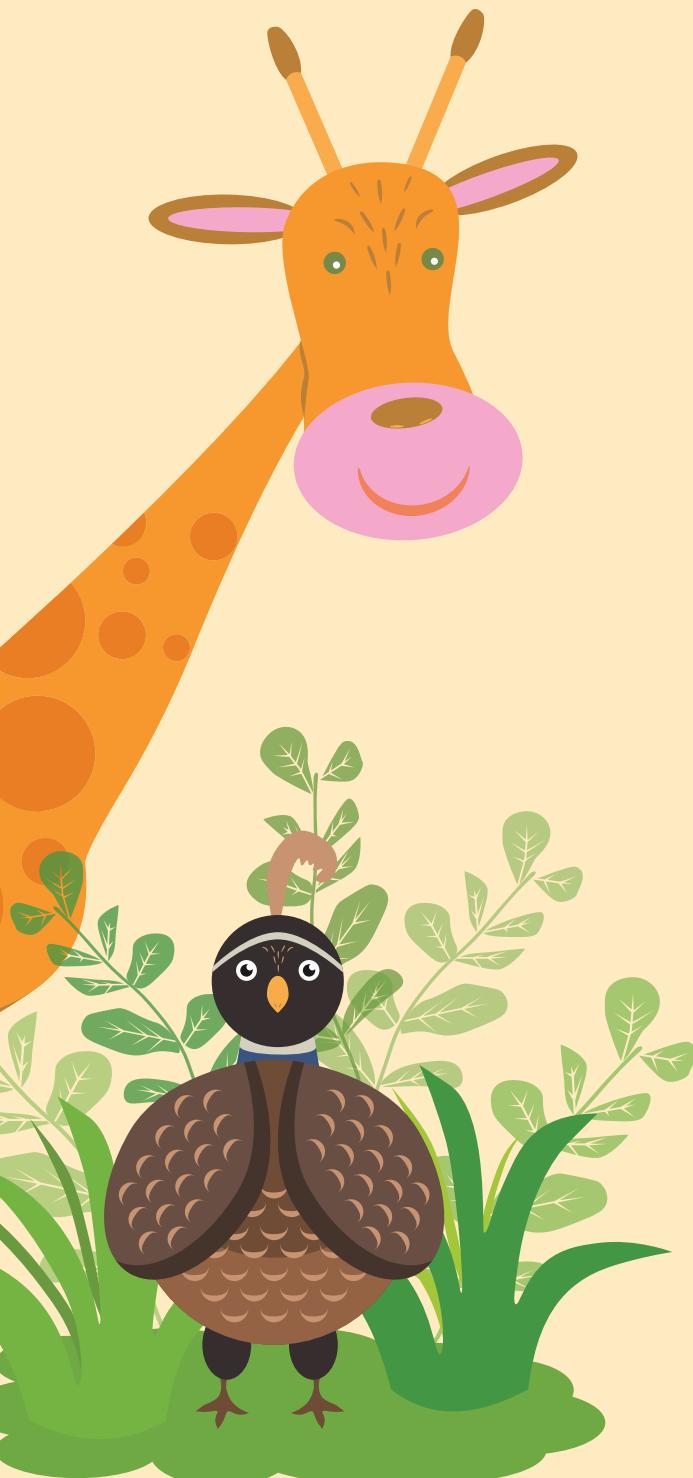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126







目 錄



- 公司資料 **3**
- 主席報告書 **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1**
- 董事會報告書 **13**
- 企業管治報告 **2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 綜合損益表 **56**
- 綜合全面收益表 **5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3**
- 五年財務概要 **149**

本報告以中英文刊發。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為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崔奎珎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泳模先生(總裁及財務總監)
金鉉鎬先生
金盛識先生
李旻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教授
柳贊博士
林宗勳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政憲教授(主席)
柳贊博士
林宗勳先生

薪酬委員會

柳贊博士(主席)
李政憲教授
林宗勳先生
李泳模先生
李旻重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宗勳先生(主席)
李政憲教授
柳贊博士
李泳模先生
李旻重先生

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麼地道75號
南洋中心第一座
六樓全層

公司秘書

黃秀萍女士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授權代表

李泳模先生
黃秀萍女士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渣打銀行
中國銀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財經公關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1期24樓01-02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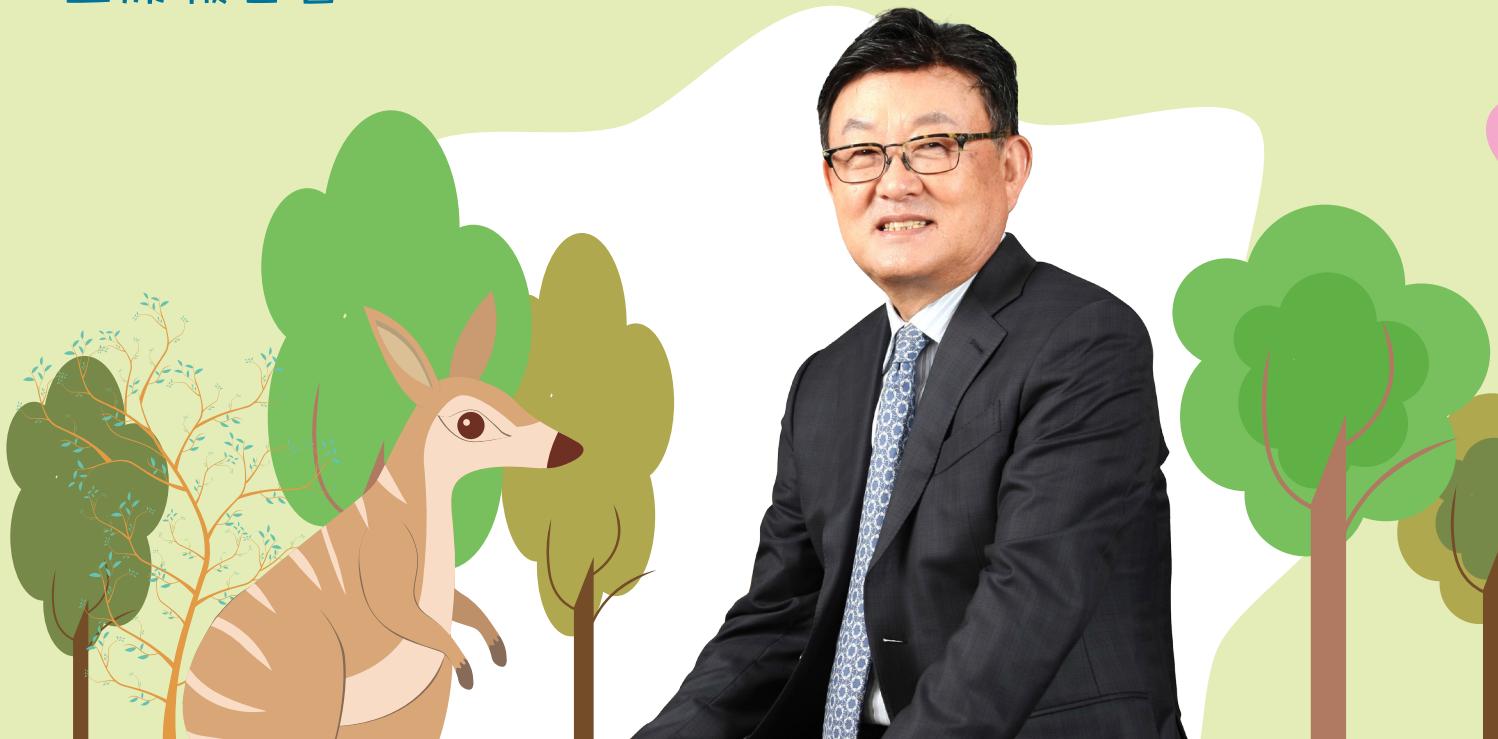
網址

www.dream-i.com.hk

股票編號

1126

主席報告書



二零二零年是極為艱難的一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尚未平息，中美緊張局勢懸而未定，加上「新常態」出現，令全球經濟陷於動盪。儘管市況不景，德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宣佈，本集團憑藉業內的領先地位及競爭優勢，展現出強大的韌力，於回顧年內維持業務規模並保持錄得盈利。

過去一年，COVID-19席捲全球，不僅為企業帶來衝擊，亦影響全球人類的日常生活。疫情及各國政府實施的多項封鎖措施，使本集團的主要市場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大量商場及商舖歇業，消費者被迫長時間居家。在零售商遭受數十年來最嚴峻挑戰的同時，製造商業務亦面臨威脅。面對快速變化及日益複雜的經營環境，本集團早在十年前已審視我們的業務模式，並制定雙管齊下的策略，建立更強大的基礎，同時為未來增長及業務多元化發展創造空間，為未來的市場跌宕起伏做好準備。我們很高興看到在這動盪的一年，本集團仍取得相對平穩的表現，正彰顯了這一策略的效果。

在本集團近年來不斷努力下，塑膠手板模型分部已達致一定規模，並與毛絨玩具分部成為本集團的兩大支柱，帶來可觀的訂單及穩定的收入，同時創造了向頂級客戶群進行交叉銷售的機會，讓我們進一步釋放其他業務的潛力。在這個穩健的基礎之上，近年我們進一步豐富產品組合，增加嬰兒洋娃娃和注塑產品，以及在二零二零年收購、對消費市場敏感度較低的防水布罩業務。這些新增的業務於回顧年內均實現增長，有效緩解其他分部所面對的為本集團創收的壓力。此外，我們作為玩具業內其中一個在越南建立生產基地的先驅，也為此感到自豪。此舉讓我們在中美貿易磨擦中佔據更有利的位置，同時讓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享受較低的生產成本，這些優勢對集團的幫助，在二零二零年期間尤其顯著。

主席報告書



展望未來，儘管COVID-19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為經濟帶來不確定性，然而疫苗相繼面世，為短期內的前景帶來曙光。有見經濟有初步復甦跡象，我們對未來保持審慎樂觀態度，並將繼續採取有效策略，把握機遇，應對挑戰。在新一年，除了現有產品外，我們將開發其他新產品，包括在嬰兒洋娃娃類別下推出時尚洋娃娃。對於這項新業務，我們與客戶訂立了捆綁安排，為已承諾的產品數量預留充足產能。此外，我們亦將注塑產品組合拓展至涵蓋更多非季節性的產品，如遙控汽車及對講機，一方面策略性地迎合客戶最新的需求，同時提高整體產能的使用率。有見新常態鼓勵「居家」經濟，我們將利用現有資源推出坐墊、拖鞋等家居產品，進一步實現多元化發展。

透過知名而廣泛的客戶群所帶來的優勢，我們將定期與客戶進行檢討並物色潛在商機，以便在競爭中脫穎而出。我們已準備就緒，並於市場復蘇後重新審視擴大現有廠房及建立新廠房的計劃，從而保持我們在業內的領先地位。我們將繼續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在適當的時候採用自動化以提高生產率、效率及盈利能力。我們將一如既往地密切監察及迅速回應市場情況，以減輕不利影響及保持發展勢頭。

致謝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全體股東、各業務夥伴及客戶給予我們堅定不移的支持致以由衷感謝。本人亦謹此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對助力本集團業務發展所作的不懈投入和持續貢獻。

崔奎玲
主席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COVID-19疫情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加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未定，為全球市場造成不利影響，玩具行業亦因此面臨特別嚴峻的經營環境。隨著世界各地為應對疫情實施各項封鎖措施，消費意欲大受影響。

面對逆境，本集團憑藉其在業內的領先地位、有效的業務策略及多元化的生產基地，充分展示其韌力，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業務規模，錄得收入3,779,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991,800,000港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受整體訂單的下降及行業競爭激烈影響，毛利錄得660,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41,000,000港元）。毛利率為17.4%（二零一九年：23.6%）。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72,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77,500,000港元），純利率為7.2%（二零一九年：12.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流動資產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維持在與去年相若水平，達665,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68,700,000港元）。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業務回顧

產品分析

塑膠手板模型分部

儘管市況艱難，塑膠手板模型分部仍錄得輕微增長，收入增加至1,982,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72,400,000港元），是本集團主要的收入來源，佔總收入的52.5%。回顧年內，全球各地的主題公園均已關閉，電影製作也被取消或延期，導致該分部的產品需求下滑。在這個情況下，本集團仍成功獲得一間國際玩具公司成為新客戶，成立兩條獨立產品線，首批訂單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交付。本集團亦致力於產品開發及拓展新客戶，以進一步擴大收入來源。有見原材料成本上漲，本集團已審慎管理存貨水平及營運資金，同時積極改善產能使用率，這些舉措將成為日後改善分部溢利的主要因素之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絨玩具分部

回顧年內，毛絨玩具分部收入下降至1,184,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870,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1.3%。原設備製造業務收入為1,137,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48,300,000港元），佔此分部收入96.1%。由於疫情關係，本集團來自頂級玩具公司，尤其是與國際主題公園相關的訂單及收入無可避免受到影響。另一方面，原設計製造業務錄得收入46,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2,200,000港元），佔分部總收入3.9%。本集團持續開發新產品設計，並與美國知名零售商保持緊密合作。

注塑產品分部

本集團在約兩年前成立此業務分部，一直透過豐富產品類別及與頂級客戶維持緊密聯繫，致力擴大業務規模。回顧年內，主要受惠於來自主要客戶的穩定訂單及非季節性玩具的貢獻，分部收入攀升65.2%至215,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0,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5.7%。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進一步擴大非季節性玩具的產品組合，著手生產遙控車及對講機產品，並與客戶商討推出具增長潛力的新產品。有見產能自動化能提高生產力和實現更高效率的優勢，最終能提高利潤水平，本集團將繼續在這方面進行投資。

防水布罩分部

本集團早前預料全球經濟將持續波動，因此於二零二零年三月收購防水布罩業務。防水布罩為工業產品，相對地對消費者市場敏感度較低。收購此業務除了有助多元化發展集團旗下業務外，亦能為本集團帶來即時的銷售貢獻。回顧年內，該分部錄得收入397,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10.5%。本集團將受惠於該分部具有防守性的特點，並已完成廠房擴展以滿足穩定的市場需求，同時應對零售市場出現的不利影響。

地域市場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美洲仍為本集團的最大地市場，佔本集團總收入71.2%。日本是第二大市場，佔本集團總收入14.3%。來自歐洲的貢獻佔本集團總收入5.1%，其次是中國及越南，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4.8%及2.6%。

營運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經營22間廠房，其中四間位於中國，18間位於越南，平均使用率約為77.8%。位於越南寧平省生產塑膠手板模型的廠房已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投產。位於越南的18間廠房中，其中三間廠房為新收購的防水布罩業務而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儘管受制於全球經濟不確定因素，以及疫情帶來深遠影響，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模式已為可持續經營奠定堅實基礎。隨著COVID-19疫苗於世界各國陸續推出，全球經濟已呈現初步復甦跡象。因此，本集團對前景保持審慎樂觀，並繼續對保持業務表現穩定充滿信心。

本集團於過去一年的首要任務是加強內部控制，實現降本增效，同時保持合理的產能使用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執行雙管齊下的策略，憑藉已具規模的塑膠手板模型及毛絨玩具業務提供穩固基礎，同時利用注塑產品等新業務支持未來增長。除現有的產品組合外，本集團將充分利用現有資源，努力實現產品多元化發展，增加如坐墊及毯子等家居產品。新產品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完成首次付運。本集團將與現有客戶加強合作，並把握與其他分部的頂級客戶進行交叉銷售的機會。

本集團憑藉位於越南的生產基地可進一步擴充產能，讓本集團在尚未解決的中美貿易磨擦中坐享優勢，尤其是能夠滿足在中國境外尋求生產能力的客戶。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擴充產能的計劃，旗下位於越南安江省的毛絨玩具新廠房將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投產。本集團亦將緊貼市場狀況，在市場復甦時能即時擴充產能。

憑藉在越南及中國完善的生產設施、國際客戶群及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應對未來的挑戰及把握湧現的機會。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走勢，並尋求發展其他潛在業務機會，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僱員數目及酬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韓國、美國、日本及越南聘用23,928名（二零一九年：26,717名）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僱員成本總額為1,090,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03,700,000港元）。本集團重視人才並深諳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對本集團持續取得成功的重要性。本集團將按照僱員個別工作表現給予花紅。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負債水平

本集團繼續保持合理的流動資金水平。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1,167,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72,6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489,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83,1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為254,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5,300,000港元）。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的銀行信貸。本集團在管理其財務需求方面仍維持審慎的策略。

本集團在外匯風險管理方面亦維持審慎態度。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人民幣、越南盾及日元計值的收入及開支。為管理外幣風險，非港幣資產盡量主要以當地貨幣債項來融資。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9.9%（二零一九年：5.3%）。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206,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4,500,000港元）的一項物業已抵押作為本集團62,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0,700,000港元）的按揭分期貸款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147,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1,600,000港元）的工廠樓宇、若干租賃土地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本集團65,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7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59,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7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125,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5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的擔保。

所持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C & H Co., Ltd.（「C & H」）及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C & H Vina Joint Stock Company（「C & H Vina」）的全部權益，總代價為11,000,000美元（相當於85,793,000港元）。於同日，本公司與C & H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C & H Tarps Co., Ltd.（「C & H Tarps」）的全部權益，代價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38,998,000港元）。C & H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崔奎玲先生的一間聯營公司。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並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於該等交易完成後，C & H Vina 及C & H Tarps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全球經濟持續面臨挑戰、原材料價格及貨幣匯率波動，以及營運成本持續上漲等均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帶來壓力。在複雜的宏觀經濟環境下，本集團雙管齊下的策略在擴大業務規模及提高收益方面展現成效。

全球社會政治動蕩及經濟不穩或將持續。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持續的趨勢促使玩具零售商在採購時將更注重成本，因此不少玩具公司現正尋求加強與具價格競爭力的優質產品製造商合作的機會，這趨勢加速了行業整合，促使眾多玩具製造商為減低製造成本而將廠房搬遷至中國內地或東南亞地區及尋求中國以外的產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諳遵守法律及法規的重要性以及任何違反該等要求可能會干擾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不同司法管轄區法律及法規的持續遵守。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主要持份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支持，有助於本集團的成功。本集團致力投入資源以促進和維持與這些持份者長期及可持續的關係。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有關對沖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乃以港元、美元、人民幣、越南盾及日元計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本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把企業社會責任理念融入日常營運流程，從而實現其企業社會責任策略。本集團的內部製造設施按照所有適用的當地和國際環保法規運作。本集團提供不斷的培訓計劃予不同崗位的員工以履行環境、社會和企業責任。

本集團鼓勵環保，並推動僱員提升環保意識。本集團採用和鼓勵使用更好措施，以預防或減少污染，有效使用能源及天然資源，從而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和健康的工作和生活環境。

本集團不斷優化策略，積極承擔在環境、社會和道德方面的責任，並積極提升企業管治，藉此為本集團所有持份者如股東、客戶、員工和我們所在的社區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34至50頁。

資本承擔

有關資本承擔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崔奎玗先生，72歲，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並為本集團創辦人。於一九六八年至一九七二年間在韓國首爾國立大學攻讀，畢業時獲頒工程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四年在韓國成立本集團之前，崔先生已在大宇集團的毛絨玩具業務方面積逾八年經驗，當時大宇集團乃韓國一間主要綜合企業。崔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崔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旻重生之岳父。

李泳模先生，65歲，本公司總裁及財務總監。李先生擁有20年在美國的會計及財務工作經驗，例如公眾會計、金融機構諮詢、併購、企業控制及投資銀行業務。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加盟本集團之前，李先生乃高合（香港）有限公司的常務董事，該公司為韓國綜合企業 Kohap Ltd 的貿易及融資分部。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策略及業務規劃。

金鉉鎬先生，55歲，現時為本公司會計及行政部主管。彼於一九九四年十月加入C & H 會計部。服務九年後，金先生逐步提升為總經理，並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調派至香港，主管本公司會計部。於加入C & H前，金先生曾於韓國的紡織品及紗線製造商 Poong Han Co., Ltd 工作八年，取得豐富的會計經驗。金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韓國 Seo Kyeong University，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

金盛識先生，69歲，Dream Vina Co., Ltd 之副主席。金先生自一九八五年起負責 C & H 及其附屬公司（「C & H 集團」）及本集團之行政工作，掌管本集團之成本控制事宜。金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曾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並曾調往 C & H 集團任職直至二零一零年。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李旻重生先生，33歲，現時為財務部總監。彼於二零一八年加盟本公司。彼畢業於韓國的韓國科學技術院(KAIST)，獲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畢業於北京大學，獲授國際政治學士學位。於加盟本集團前，李先生曾任職於樂天化學集團及成功集團，擁有有關銷售及戰略規劃的工作經驗。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崔奎玗先生之女婿。彼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教授，56歲，在韓國首爾國立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及碩士學位。李教授亦於一九九七年獲洛杉磯加州大學頒授會計學博士學位。李教授曾在洛杉磯加州大學、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會計系任教。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柳贊博士，56歲，一九八九年於美國麻省理工學院（「MIT」）畢業，持有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獲MIT頒授核子工程博士學位。柳博士曾於McKinsey & Company位於芝加哥及首爾之辦事處擔任管理顧問逾四年。於二零零零年，柳博士於韓國首爾成立McQs, Incorporated，為韓國及亞洲製造業公司提供顧問服務，從而達到世界級卓越經營水平。柳博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期間曾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彼聯合創立TheCobaltSky，在韓國興建及經營氫燃料電池發電站。彼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曾為Woojin Inc.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McQs, Incorporated總裁。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宗勳先生，42歲，於韓國高麗大學取得機械工程工學學士學位，並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信息系統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會員。林先生為Pernod Ricard Asia (Pernod Ricard於亞洲的區域控股公司)資訊科技治理方面的區域主管，Pernod Ricard為全球葡萄酒與烈酒的巨頭之一。加入Pernod Ricard Asia之前，林先生曾於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香港、英國、韓國及日本的其他公司的財務審計、資訊科技治理及內部控制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車信熙女士，66歲，Dream Inko Co., Ltd之副主席。車女士於一九八四年加入C & H，並負責管理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部。車女士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曾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並自二零零七年起調往Dream Inko Co., Ltd至今。彼為崔奎玗先生之小姨。

車東旭先生，60歲，本集團河內管理層辦公室之總裁。車先生曾任職於Dongkook Trading Co. 及 Hyundai Heavy Industrial Co., Ltd，積逾七年會計經驗。彼於一九八六年二月一日加盟C & H集團，自一九九六年起在本集團的會計及行政部門工作。

王傳泳先生，59歲，Dream International USA, Inc.的總裁。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一日加盟Dream International USA, Inc.，負責本集團於美國的市場營銷事宜。王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洛杉磯加州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加盟本集團前，王先生曾任職於Trans-union Line、KAL Trading Co. 及 Daewoo America Corp.，擁有有關物流及貿易的豐富經驗。

金賢珠女士，55歲，現任本公司銷售及市場部副總裁。彼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韓國高麗大學，持有英國文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七年作為銷售部員工加入C & H。歷經多年，彼已於玩具業及市場累積豐富知識，並其後於二零一三年獲調派至香港出任銷售及市場部執行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並居駐於香港之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75號南洋中心第一座六樓全層。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設計、發展、製造及銷售毛絨玩具、塑膠手板模型、注塑產品、防水布罩以及投資控股。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討論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之指引）可分別於本年報第4至5頁主席報告書及第6至1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查閱。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之一部分。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表現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3港仙）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三日派付。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應佔本財政年度的銷售貨品的收入之資料分別如下：

	佔本集團 總銷售額之百分比
最大客戶	30.8%
五大客戶總和	71.2%

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合計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少於30%。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者）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上述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並已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按以下基準訂立：

- (i) 在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而訂立；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並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董事會（「董事會」）已接獲來自其核數師的函件，確認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交易」）：

- (i) 已獲董事會批准；
- (ii) 就該等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並無超過本公司就各項交易於相關公告中披露的年度總額上限。

崔奎玲先生為C & H集團及本集團之控股股東，因此C & H集團各成員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年內，與C & H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毋須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但須遵守上市規則公告及報告的規定）詳情如下：

- (1)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與C & H訂立一份供應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期間內供應多種類型的玩具產品及加工服務。

關連交易（續）

該供應協議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續期，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年內，本公司就向C & H供應多種類型的玩具產品及加工服務而收取款項4,510,000港元。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ream-i.com.hk所刊登的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公告中。

年內，與C & H集團訂立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公告、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及報告規定）詳情如下：

-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C & H、崔泰燮先生及申在東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C & H Vina Joint Stock Company（「C & H Vina」）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85,793,000港元）。C & H Vina為一間於越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防水布罩。
- (2)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C & H訂立出資轉讓協議（「出資轉讓協議」），以收購C & H Tarps Co., Ltd.（「C & H Tarp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8,998,000港元）。C & H Tarps為一間於越南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防水布罩。

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於該等交易完成後，C & H Vina及C & H Tarps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與C & H Vina及C & H Tarps之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如有）均已告終止。

上述關連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ream-i.com.hk所刊登的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的通函中。

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曾與在適用會計準則下被視為「關聯人士」之人士進行若干交易。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3至144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除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公告及披露規定之交易外，附註載列之若干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書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列於本年報第22至33頁。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慈善捐款為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481,000港元）。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c)。本年度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公司條例第6部之條文計算，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儲備總額為1,078,7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26,960,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總計67,6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7,687,000港元）。股息並無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股票掛鈎協議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崔奎玗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泳模先生（總裁及財務總監）
金鉉鎬先生
金盛識先生
李旻重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教授
柳贊博士
林宗勳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起獲委任）
康泰雄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辭任）

董事會報告書

康泰雄先生的任期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屆滿，由於康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彼並無尋求重續任期。因此，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康先生將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有關各董事的詳細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內。

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姓名的完整名錄，可於本公司網頁 www.dream-i.com.hk 「投資者關係／董事局委員會」內查閱。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2條，李旻重先生及林宗勳先生僅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李旻重先生及林宗勳先生符合資格於應屆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李政憲教授將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於應屆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李旻重先生的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簽訂，無具體服務年期，並可由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政憲教授的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重續，年期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兩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柳贊博士的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日獲重續，年期由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日起計為期兩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宗勳先生的服務合約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簽訂，年期由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起計為期兩年。

彼等的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釐定，並由董事會在彼等的服務合約及聘請書重續時批准。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中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予以賠償（一般法定義務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任的董事於該日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中擁有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於備存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記錄，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普通股之好倉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附註1)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本公司					
崔奎珎	386,525,000	–	72,150,000 (附註2)	458,675,000	67.76%
李泳模	2,500,000	–	–	2,500,000	0.37%
金鉉鎬	150,000	–	–	150,000	0.02%
金盛識	3,486,000	–	–	3,486,000	0.52%
李旻重	–	22,500,000 (附註3)	–	22,500,000	3.32%

附註：

- (1) 股份乃以作為實益擁有人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名義登記。
- (2) 崔奎珎先生實益擁有Uni-Link Technology Limited的100%已發行股份，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2,150,000股股份。
- (3) 李旻重先生之配偶於本公司2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旻重先生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作出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並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任何可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備存的主要股東權益登記冊所示，本公司已知悉下列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 份百分比
崔奎珎	實益擁有人	386,525,000	57.10%
	公司權益（附註1）	72,150,000	10.66%
Uni-Link Technolog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2,150,000	10.66%
FIL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62,356,000	9.21%
Pandanus Partners L.P.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62,356,000	9.21%
Pandanus Associate Inc.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62,356,000	9.21%
Fidelity Funds	實益擁有人	36,936,000	5.46%

附註：

- (1) 崔奎珎先生實益擁有Uni-Link Technology Limited已發行股份之100%，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2,150,000股股份。
- (2) FIL Limited擁有一系列受控法團，該等受控法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共62,356,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IL Limited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Pandanus Partners L.P.擁有一系列受控法團，該等受控法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共62,356,000股本公司股份。Pandanus Partners L.P.為Pandanus Associates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andanus Partners L.P.及Pandanus Associates Inc.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已登記之主要股東持有5%或以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或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公開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保持著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本公司按有關法規的允許，備有以董事為受益人的彌償條文。

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的關聯人士交易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關連公司所訂立，而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C & H集團從事的主要業務為於韓國首爾的物業投資、代理皮具及配飾、衣服、製造布料及紡織品和在越南投資控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C & H集團終止其製造布料及紡織品業務，且此後其不再為本集團之競爭性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由於崔奎玗先生亦為C & H的股東兼董事且金盛識先生為C & H的股東，故其被視為於此等業務（其中部分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擁有權益。

與上述公司訂立之交易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書「關連交易」及「關聯人士交易」各段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構成本集團競爭性業務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五年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49至150頁。

退休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及韓國分別營運一項強制公積金計劃及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越南境內的附屬公司僱員乃中國及越南政府組織的職工社會養老保險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該等附屬公司就退休計劃所承擔的唯一責任是根據退休計劃支付規定供款。

獨立性之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並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適用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應選連任。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連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李泳模

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以供載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董事會深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本公司持續取得成功而言不可或缺，且確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所具備的高度透明及問責特點，將令本公司全體持份者得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著重董事會質素、穩健之內部監控、透明度、獨立性，並且對全體股東負責。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偏離守則條文A.2.1(有關內容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外，本公司已應用有關原則，並遵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規定。

鑑於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最新修訂，董事會已採取行動及措施確保本公司遵守有關規定。

董事會

成員及職責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是監督業務及事務管理；審批策略計劃、投資及融資決定；以及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方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崔奎玗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李泳模先生(總裁及財務總監(「財務總監」))、金鉉鎬先生、金盛識先生及李旻重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政憲教授、柳贊博士及林宗勳先生)。誠如本年報第11頁所披露，李旻重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崔奎玗先生之女婿。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所有董事已承諾為本集團的事務投入足夠的時間及專注力。董事亦已向本公司披露其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或組織機構所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提供有關公眾公司或組織機構的名稱。董事已獲提醒應向本公司及時披露上述資料的任何轉變。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亦會在公司業務有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履行職務時可諮詢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在每次董事會常規會議前，董事會獲高級管理層提供與將提呈董事會處理的事項相關的資料，以及與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相關的報告。舉行董事會常規會議前，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最少十四天通告，讓彼等均有機會出席會議。董事會會議文件最少在開會日期三天前寄發予各董事，確保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文件並就會議作充足準備。

自二零零二年起，本公司已就董事因公司業務產生的責任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以對彼等作出彌償。每年均會就保險覆蓋範圍進行檢討。

董事會（續）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內的《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年度所有適用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標準。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年內曾舉行九次董事會會議、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一次股東周年大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名稱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崔奎珎	3/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0/1
李泳模	9/9	4/4	不適用	4/4	1/1	1/1
金鉉鎬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0/1
金盛識	3/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0/1
李旻重（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	5/9	4/4	3/3	4/4	1/1	1/1
柳贊	5/9	4/4	3/3	4/4	1/1	0/1
林宗勳（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起獲委任）	0/1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康泰雄（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辭任）	5/8	4/4	2/2	4/4	1/1	1/1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均妥為記錄並由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管。會議記錄草稿於每次會議後之合理時間內呈交各董事批閱，而最終定稿可供董事審閱。

董事之培訓及專業發展

年內，董事獲提供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可履行其職務。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不時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全體董事均透過接受培訓課程及閱讀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之方式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活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之培訓及專業發展（續）

按董事提供的記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接受培訓的概要如下：

董事名稱	持續專業發展 活動類別
崔奎珎（主席）	A
李泳模	A
金鉉鎬	A
金盛識	A
李旻重（自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A
李政憲	A
柳贊	A
林宗勳（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起獲委任）	A
康泰雄（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辭任）	A

附註：

A： 閱讀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能及職責相關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是將獨立客觀的意見帶入董事會的商議及決策過程。李政憲教授曾於多所大學教授財務會計及報告與財務報表分析，而林宗勳先生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柳贊博士運營一間與本集團並無業務往來的諮詢公司。董事會認為，彼等各人均具備深厚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資歷和專門知識，致使彼等獨立意見有足夠份量在董事會發揮影響力。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提交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地位。

李政憲教授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在任已超過10年。據董事會所深知，李政憲教授並無依賴本公司提供的酬金，而彼乃獨立於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及主要股東。因此董事會認為，李政憲教授能夠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特別是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進行專業判斷及利用其於會計及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事宜方面的豐富知識。董事會認為李政憲教授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並根據該指引條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批准年度業務計劃，並確保業務經營獲妥善計劃、授權、承辦及監察。本集團的所有政策事務及存在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視作上市規則所界定涵義之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均要交由董事會下決定。

董事會已授權各業務單位的行政管理人員及部門主管，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在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的指示／督導之下負起執行董事會的決定或協調本集團日常運作的必要及附帶職能。董事會及管理層亦會尋求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意見。此等委員會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主席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在緊急情況行政管理人員獲賦予權力，可對不時出現的機會或危機迅速下決定。然而，該等由管理層作出的緊急決定或任何其他特別決定須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追認。

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極具才幹，在財務、會計及商業管理各範疇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歷。加之彼等在其他公司擔任高層職位所累積的經驗，對於董事會有效地履行其職責及責任上提供有力的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作出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確屬獨立人士。該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所設立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所有獲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兩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於本年度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可合資格膺選連任。於股東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載有（其中包括）關於選舉董事的詳盡資料，包括所有候選新任或連任董事的詳細履歷，確保股東可就選舉董事作知情決定。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i) 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均須於委任之後本公司的下屆股東大會（而非委任之後本公司的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由股東重選連任；(ii) 每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出任董事會主席或常務董事的董事亦須輪值告退；及(iii)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而非特別決議案）罷免任何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在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董事會主席負責制定策略計劃、業務發展、整體領導，並確保董事會適時而積極地討論所有重大及恰當的事項，達致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亦主要負責確保定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行政總裁一職獲授予權力，在其他主要行政人員支持下，負起管理本集團業務及執行本集團策略的責任，以求實現其整體商業目標。

崔奎玗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履行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者的職務。董事會認為現階段由崔奎玗先生擔任該兩個職務屬合適及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因有助於維持本公司政策的持續性及業務的穩定性。董事會當中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組成帶來獨立元素，為了確保權責得以平衡，彼等將扮演積極的角色。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泳模先生及李旻重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柳贊博士、李政憲教授及林宗勳先生），委員會主席為柳贊博士。薪酬委員會成立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年內舉行了四次會議。

於年內舉行的會議上，董事的退休報酬及獎勵花紅已獲審閱及討論。應付予董事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將按其個別僱傭約（如有）的合約條款與性質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來決定。董事薪酬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高級管理人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按組別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本集團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功能如下：

1. 就董事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進行每年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每年檢討執行董事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並就薪酬特定調整及／或獎金支付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確保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水平與彼等於集團內個別公司所承擔的責任及對董事會有效運作所作的貢獻掛鈎，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4. 確保並無董事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應負的責任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闡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確認，彼等的責任是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狀況的財務報表，並按時向股東提呈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公告。董事須負責確保本集團保留會計記錄，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以便根據公司條例之規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一切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上市規則一切適用之披露條文編製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挑選及貫徹應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採納與本集團業務及財務報表有關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會仍然採用持續經營方法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在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內幕消息公告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中，提供公正、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並向監管機構申報。

董事負責採取一切合理而必須之措施，維護本集團之資產及避免並偵測欺詐及其他違章事項。

核數師的責任已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政憲教授、柳贊博士及林宗勳先生），委員會主席為李政憲教授。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會議，本年度舉行了三次會議。關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重大發現的報告，由審核委員會主席於緊接舉行的下一次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均會提交董事會傳閱及（如適用）採取行動。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執行下述工作：

- (i) 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 (ii) 審視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上市規則變動對本公司會計處理及財務申報的主要影響；
- (iii)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續)

- (iv) 討論外部核數及申報責任的性質和範圍，及審閱外聘核數師的法定核數計劃；
- (v) 審閱外聘核數師有關本集團中期審閱及年終審核發出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內的調查結果及建議；
- (vi) 檢討二零二零年核數範疇、費用及提供的任何其他核數相關服務並建議予董事會批准；及
- (vii) 審閱年內本集團參與的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功能如下：

1. 考慮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委任、核數費用以及外聘核數師的辭職或辭退的任何問題。
2. 與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商討核數的性質及範疇。
3. 在呈交予董事會前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4. 就中期審閱及年終審核工作產生的問題和保留意見，及核數師欲商談的任何事項作出商討。
5.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6. 監督內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表現。
7. 考慮內部調查的主要發現及管理層的回應。

根據企業管治則守則條文C.3.3，審核委員會的角色須包括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泳模先生及李旻重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宗勳先生、李政憲教授及柳贊博士），委員會主席為林宗勳先生。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以及負責定期及在有需要時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年內舉行了四次會議。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之方針。本公司相信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素質可達致多元化觀點。本公司亦將會不時根據其本身的商業模式及特別需要考慮多種因素。董事會成員委任乃基於用人唯才，而為有效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考慮候選人之客觀條件。

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執行下述工作：

- (i)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及多樣性，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iii)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iv) 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

提名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目的為甄別及評估候選人以供董事會委任或供股東選舉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於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時應考慮（其中包括）以下標準：

- (i) 候選人的年齡、技能、知識、經驗、專長、專業資格、學歷、背景及其他個人資質；
- (ii) 對董事會組成及成員多元化的影響；
- (iii) 候選人投入充足的時間且有效地履行其職責的承諾。就此而言，應考慮候選人於上市公司或組織所任職位的數量及性質、其他行政委任或其他重要的工作承擔；
- (iv) 候選人因獲選而引發潛在／實際的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續）

- (v) 候選人的獨立性；
- (vi) 就建議續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其已服務年期；及
- (vii) 提名委員會按照個別情況而認為有關係的其他因素。

每項有關新委任、參選或重選董事的建議均須由提名委員會根據提名政策所載之標準及資格作出評估及／或審議，並就此向董事會及／或股東提出推薦建議，以供其考慮及決定。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提名政策並檢查其實施，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符合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

- (i)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的要求；
- (iv)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指引（如有）；及
- (v)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要求。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付／應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載列如下：

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6,241
非核數服務	723
	6,964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為評估及釐定其為了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且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其成效。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察及企業管治職責，涵蓋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內部審計職能。

本集團已建立一個具備明確職責等級及報告程序的組織架構。風險管理工作組協助董事會及／或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定期向董事報告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在制定時已整體考慮到其業務性質及組織架構。系統及內部監控之目的在於管理而非排除營運系統失誤之風險，以及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不會出現重大虛假陳述或損失。適當的政策及監控經已訂立及制定，以確保資產受保障不會在未經許可下使用或處置，依從及遵守相關規則及規例，根據相關會計標準及監管申報規定保存可靠的財務及會計記錄，以及適當地識別及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以「三道防線系統」為指引，保證董事會有效考慮控制事宜。風險管理工作組於各例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及適當減低及／或轉移已識別的風險措施等事宜。本集團各營運單位（作為風險負責人）自行識別、評估、緩解及監察其風險，並每半年向風險管理工作組匯報有關風險管理活動。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就程序方面之風險進行定期評估、計劃及落實行動管理風險並與風險管理工作組確認特殊風險事件。此外，風險管理工作組將處理並整合管理層之定期風險評估結果，監控並落實行動，並就高級別風險及超出風險承受範圍之事件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政策及程序，以評估及提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包括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風險管理框架屬適宜且有效發揮作用。本集團相信，這將有助提升本集團日後的企業管治及業務經營水平。

本集團按內幕消息處理政策及程序所載方式以及通過多項配套程序對內幕消息的處理和發佈進行規範，以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披露前一直保密，並確保有效及一致地發佈有關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於二零二零年，風險管理工作組與各營運單位、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緊密協作，務求改善風險管理系統。相關舉措有（其中包括）增加培訓課程及研討會的次數；使內部監控的評估更密切地結合其潛在風險；以及與董事就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運作及結果進行更深入及更頻繁的溝通。風險管理工作組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遞交有關風險管理監控的最新報告，以及協助董事檢討年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審核委員會認為，風險管理工作組的內部監控工作範圍就本集團之營運規模及複雜程度以及本集團的風險偏好而言屬充足。於二零二零年，風險管理工作組已協助本集團檢討內部監控系統若干選定程序的有效性。檢討結果及建議改進方案已作討論並已經管理層批准及向審核委員會呈報。根據審核結果，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的需關注事項，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運作整體上充足且有效，包括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均屬充足。

股息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此為董事會於釐定股息分派時採納的政策，令本公司股東分享本公司溢利的同時預留足夠儲備以供本公司日後發展之用。

董事會於宣派或建議派發股息前，須考慮下列因素：

- (i) 本公司的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溢利及可分配儲備；
- (iii) 本集團營運資本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iv)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v)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之商業週期及其他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可能有影響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vi)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股息的宣派及派付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必須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適用的規定。

董事會將會持續審閱股息政策以及保留其唯一及全權酌情權以在任何時候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絕不構成一項本公司對其將派付任何特定數額股息的法律約束承諾及／或本公司並無義務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公司秘書

本公司聘請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的上市服務部副董事黃秀萍女士擔任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所有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諮詢有關意見和服務。黃秀萍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是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兼財務總監李泳模先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秀萍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所有股東有良好的溝通最為重要，本公司的二零二零年股東周年大會提供理想的場合讓董事會直接與股東溝通。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連同外聘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

所有股東通函均載有建議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每項重大個別事項，包括個別董事選舉，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

根據公司條例，佔全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可簽署書面文件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文件須列明會議目的，並送交我們在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75號南洋中心第一座六樓全層的香港註冊辦事處。股東須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載列之要求及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持有全體股東投票權總數最少2.5%的股東，或不少於五十名擁有有關投票權的股東可於下屆股東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或將處理的事項作出書面要求。股東須根據公司條例第580條之要求及程序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與股東及投資者作有效的溝通，主要在於快捷及適時發佈有關本集團的資訊。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及時地公佈其一切內幕消息、公告、中期及年度業績。本公司亦維持公司網站以為讓股東知悉本公司消息及透過電郵、電話提出詢問的途徑。

年內本公司憲章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任何股東於股東大會的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股東周年大會主席因此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3條，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所有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或（如為公司）委派其正式授權代表出席大會之股東可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之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同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ream-i.com.hk。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本報告簡介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編製。

1.1 本集團核心業務

於回顧期內，德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毛絨玩具、塑膠手板模型、玩偶、注塑產品、布料及防水布罩。

1.2 報告範圍

於本報告中，我們注重於報告期內生產毛絨玩具、塑膠手板模型、玩偶、注塑產品及布料的九(9)間主要附屬公司¹，涵蓋十二(12)間越南及中國工廠。

1.3 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本集團多年來已獲得多項社會合規標準的認證，如ICTI² Care Program及迪士尼國際勞工標準等，解決了業內從推廣安全標準到提升企業責任的各類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問題，並附有解決環境問題、公平合法僱傭常規及工作場所安全等的計劃。有鑑於此，我們在持續維持認證合規狀態之餘，已努力透過將最佳慣例納入日常營運的方式努力做出改善。我們繼續鼓勵更多僱員共同參與，使健康與安全成為全體人員而非僅管理層的責任。

至於環境，儘管我們所在行業一般不會造成重大環境風險，我們在營運中實施足夠的環境管控以將影響降至最低。我們關注在營運中減少資源（尤其是能源及水）使用，並在可行情況下執行效率措施。

我們透過全年安排定期勞工會議，繼續加強工人與管理層之間的內部溝通。我們正為我們所有的越南及中國營運工廠執行此舉措。

1. 九間附屬公司包括巢湖市希安琦玩具有限公司、Dream Textile Co., Ltd（「Dream Textile」）、Dream Mekong Co., Ltd（「Dream Mekong」）、J.Y. Vina Co., Ltd（「J.Y. Vina」）、J.Y. Hanam Co., Ltd（「J.Y. Hanam」）、Dream Plastic Co., Ltd（「Dream Plastic」）、J.Y. Plasteel Vina Co., Ltd（「J.Y. Plasteel」）、Dream Plastic Nam Dinh Co., Ltd（「Dream Plastic Nam Dinh」）及廣西靈山縣德林玩具有限責任公司（「廣西靈山」）。

2. 國際玩具工業協會（ICTI）是全球玩具行業的行業組織。ICTI 為於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的非盈利會員制組織。

1.4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持份者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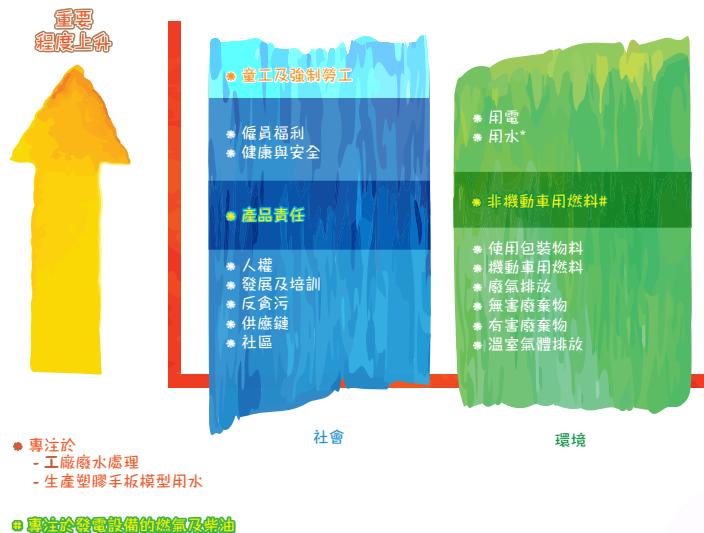
我們讓持份者參與到管理團隊，其在本集團的營運中扮演重要角色，協助我們設定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的情景及方向。我們勤勉採集並仔細分析數據，其不僅揭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可持續發展計劃，更突顯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的可持續發展戰略。我們擬繼續邀請更多持份者參與我們日後的重要性檢討。我們亦保持與持份者的溝通，讓彼等我們可持續性事宜的最新發展情況及狀況。

重要性評估

根據我們的持份者參與結果，我們確定以下各項為就本集團而言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我們將各環境及社會方面的重大事宜定為優先事項，作為我們要關注的可持續性焦點領域。

據我們的重要性評估顯示，童工及強制勞工、健康與安全以及僱員福利等社會範疇對本集團而言仍然最為重要，原因在於此等方面十分關鍵，且客戶及整個行業對此期望甚高。產品責任是相對次要的問題，因為我們的產品均是嚴格按照客戶的要求生產及加貼標籤，我們對此方面的直接影響力相對較小。

至於環境方面，用電及用水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原因在於其不僅會對環境產生影響，亦對我們設施的日常營運成本影響重大，因此我們內部在管理此等使用情況時抱有很高的期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環境

我們致力於透過在業務營運中採取環保方針（特別是透過管理資源的使用）營造更好的環境。我們透過充分控制設施的排放物，努力實現環境管理，更為重要的是，我們在開展業務時會遵守所有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

我們的重要性結果顯示，能源使用及用水是本集團營運的關鍵所在。我們亦熱衷於確保對廠房排放物進行充分控制及管理。

2.1 資源使用

2.1.1 能源使用

作為製造商，能源使用是我們運營中最關鍵的環境因素之一，其中電力消耗對我們的營運最為重要。我們的能源使用主要分為以下三類：

- 工廠流程和員工宿舍消耗購買的電力；
- 用於烹飪和發電機的固定源燃料使用（天然氣和柴油）；及
- 我們的車輛使用流動用途的燃料（柴油和石油）。

在三類能源使用中，我們工廠流程中的用電佔我們能源消耗的大部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回顧年度內，每種能源的消耗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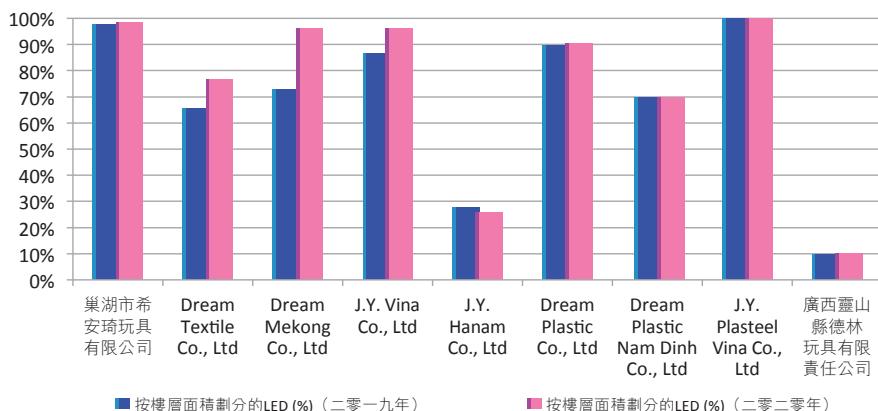
年內，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提高我們營運的能效：

- 減少非工作區域的照明。
- 鼓勵員工於午餐時段、下班後、外出時或舉行會議時關掉不必要的電燈、設備、個人電腦及顯示屏。
- 不斷更換更為節能的設備，如用更節能及高效的螺桿泵替換已有的離心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續將照明設備改為發光二極體(L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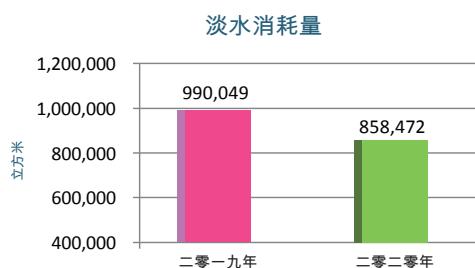
按樓層面積安裝的LED(%)



2.1.2 用水

使用淡水是我們業務營運的另一大要素。大部分用水乃用於工廠的生產，以及員工宿舍的生活用水。

於回顧年度內，水的消耗量如下：



為了減少淡水消耗，我們在可行情況下提高水效益，並尋求淡水資源的替代品。年內，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

- 收集雨水(替代淡水)用於降低越南的成品貨倉的內部溫度。我們持續正在評估此措施對其他工廠的適用性。
- 安裝水管自動閥以防止水槽溢水並就此減少水資源浪費。
- 重複使用Dream Textile染色用水作生產活動及／或沖廁用途。安裝冷卻塔以助冷卻因染色活動所製造的熱水，否則熱水將被排走。預計每月將可節省10,000立方米水資源。

2.1.3 使用包裝材料

包裝材料的使用對我們的產品至關重要，惟我們不能直接控制所用包裝材料的設計和類型，因為包裝材料是由我們的客戶指定。就此而言，我們力求在營運過程中盡量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和浪費。例如，我們已與Dream Textile的布料買家達成協議，再利用已售布料的紙管。在使用該等布料後，買家會將剩餘的紙管返還給我們再利用，從而減少對新布料包裝材料的需求。

2.2 排放物

2.2.1 廢氣排放

遵守當地的廢氣排放規定對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我們的廠房安裝了碳過濾器、迴旋式除塵系統及文丘裡管系統，用於在排氣前對空氣進行處理，以降低細微懸浮粒子、一氧化碳、氧化氮及二氧化硫等對空氣的污染。為確保廢氣排放符合監管要求，第三方會定期進行廢氣排放監控，而去年所有的廢氣排放結果均符合當地標準。

除硬件外，我們亦已在若干染色工序中使用更環保的材料，如含較少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成份的粉末噴劑。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我們已於噴漆機中採用漆盒而非使用漆盤。有關改變不僅能減少生產廠房異味，亦更有效利用油漆物料。

於年內，我們並無任何有關廢氣排放的違規情況報告。

2.2.2 碳排放

我們的大部分碳排放來自生產過程和員工宿舍的能源使用。因此，我們主要關注減少能源消耗以降低碳排放量。有關我們的能源消耗減少措施，請參閱2.1.1能源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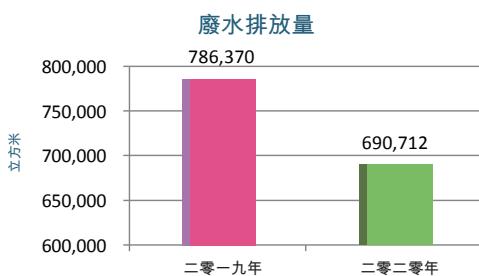
由於碳排放不被視為我們業務的重要層面，我們今年尚未錄得我們的碳排放數據。我們將考慮於次年或在不久的將來監管變化和要求情況下，披露相關的排放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3 廢水

我們在越南廠房（包括使用漆料和染料的Dream Plastic、Dream Textile 及J.Y. Plasteel等廠房）配有污水處理設施，以於排污前妥當處理污水。我們確保污水排放符合當地監管標準而不會超出該標準。塑膠製品廠的所有污泥已得到妥善處理，並由合資格承包商作為有害廢物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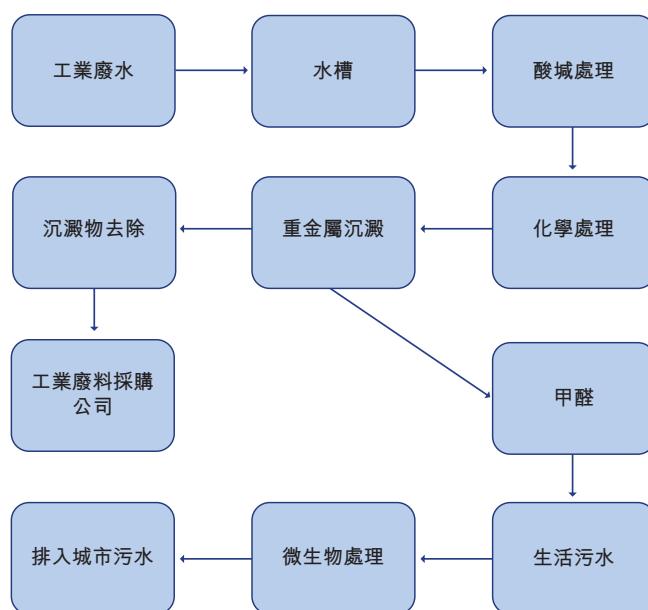
於二零二零年，我們九家附屬公司的廢水排放量達到：



Dream Textile 及J.Y. Plasteel的兩個生產廠房安裝有廢水處理設施。該等設施用於在工業廢水排入城市污水系統之前對其進行處理。

於年內，我們並無任何有關廢水排放的重大違規事件。

J.Y. Plasteel 廢水處理流程



J.Y. Plasteel廢水處理設施的簡化流程圖



J.Y. Plasteel透過微生物處理生活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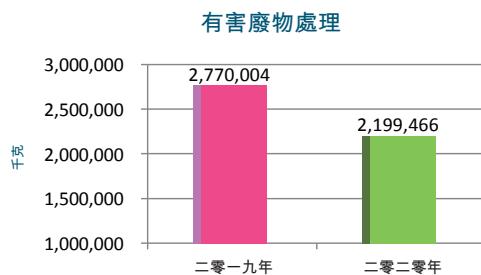
於 Dream Textile 之污水處理設施

2.2.4 廢物管理

有害廢物

我們鼓勵工人儘量降低資源消耗，並提供廢物回收設施，以減少廢物。我們嘗試在適用情況下回收及再利用聚丙烯(PP)、聚氯乙烯(PVC)及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以及油漆等原材料。其他不可回收的有害廢物由合資格的服務供應商根據當地法規要求處理。

二零二零年的有害廢物處理總量如下：



於年內，我們並無任何有關有害廢物處理的不合規情況報告。

無害廢物

除了化學品，我們還嘗試回收和再利用原材料，亦包括我們工廠的紙箱。在越南，廚餘亦進行回收，用作禽畜飼料。

由於無害廢物不被視為本集團業務的重要層面，因此我們尚未獲得所產生的無害廢物的完整統計數據。我們將密切關注監管變化並於未來相應地更新我們的披露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僱傭及勞工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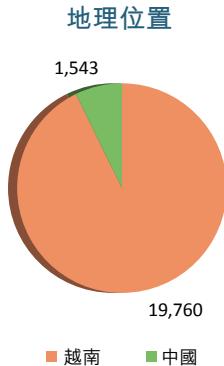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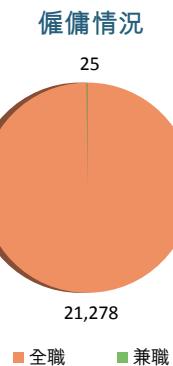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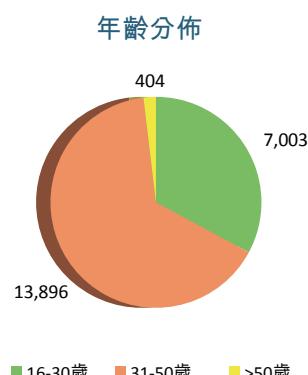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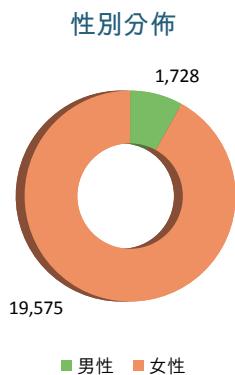
3.1 僱傭

本集團提倡公平競爭，禁止在性別、年齡、婚姻狀況、宗教、種族、國籍、身體殘疾或任何受法律保護的身份方面對任何僱員加以歧視或騷擾。

機會平等於所有僱傭政策中均有體現，特別是在僱員的招聘、培訓、職業發展及晉陞方面。僱員的薪酬及福利待遇乃計及個人職責及表現按市場條款確立。全體合資格僱員均參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或社會保險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則由本集團酌情授予。於年內，我們並無任何有關僱傭的違規情況報告，亦無任何關於歧視或騷擾事件的報告。

我們重視僱員的滿意度，並鼓勵員工向我們提供反饋。我們設有多種渠道供僱員向我們提出申訴及投訴，其後將會根據既定的程序妥善處理有關申訴及投訴，確保全體僱員人人平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越南和中國的九家附屬公司共有21,303名僱員。本年度的員工流失率為25.5%。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員工構成如下所示：



3.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承諾為僱員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場所，並履行ICTI的相關規定。我們向全體工廠員工提供年度體檢（作為僱員福利的一部分），以確保彼等的健康狀況受到關注，亦為全體僱員制定安全指引並向彼等傳達。年內，我們亦舉辦相關培訓（如向新入職工人提供瞭解妥善使用縫紉機的培訓），提升僱員對健康安全的意識。



健康、安全及環境培訓以及於 Dream Plastic Nam Dinh 廠房舉行消防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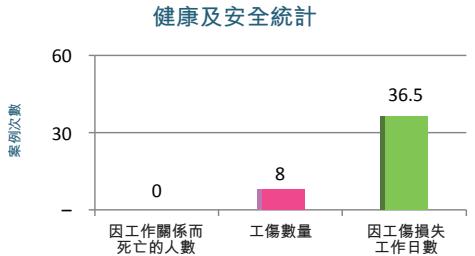
我們定期對廠房進行檢查，確保減輕安全隱患。我們亦確保遵照相關法律及規例取得相關證書及／或許可證。此外，我們的環境、健康及安全（「EHS」）委員會定期於工廠內進行職業風險評估，從而識別潛在危害。本集團已採取多種安全措施以保障僱員的安全，包括但不限於：

- 為新入職的僱員提供健康與安全培訓。
- 為僱員提供崗前、年度及崗後健康檢查。
- 定期對消防安全設備、機械及工業安全進行內部檢測。
- 為僱員提供正確的個人防護設備(PPE)，例如護目鏡、口罩及耳塞，並根據營運需要正確佩戴。
- 為全體僱員進行每半年一次的消防演習。
- 確保急救箱隨時可用且易於使用。

年內，我們並無任何有關健康與安全的重大監管違規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健康及安全統計如下：



3.3 發展及培訓

我們鼓勵僱員透過輔導及進修不斷加強學習，並向僱員提供內部培訓及線上學習材料，而彼等透過申請亦可取得獎勵進修的獎學金。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為僱員舉行了多項培訓。我們為九家附屬公司的員工提供了培訓，總培訓時數為801,489小時。

3.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履行ICTI有關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規定以及當地監管規定。我們嚴禁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並將有關規定納入相關指引及廠房手冊。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有關童工或強制勞工的違規情況報告。

3.5 反貪污

我們反對本集團的業務及採購中存在任何貪污。我們已制定企業操守守則、道德守則及有關反貪污／反賄賂／舉報的政策，並向員工傳達該等資料，藉此就我們對日常營運過程中的事宜採取的方針提供指引。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有關貪污事例報告。

4 產品責任及供應鏈管理

產品責任

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我們有十一間廠房的生產流程已獲得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我們對生產線實施嚴格的品質控制。我們的質量鑒定及質量監控部門管理及確保從材料到成品的整個生產過程各個環節均有品質檢驗，產品運至貨倉前亦會進行品質測試。

本集團承諾尊重客戶、業務合夥人、競爭對手及其他各方的知識產權。本公司僱員、獨立承包商或代理一概不得偷竊或濫用其他產品設計知識產權所擁有或保有的知識產權。

於年內，我們並不知悉存在任何有關知識產權的監管違規情況以及其他與產品責任相關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供應鏈管理

我們委聘若干服務供應商為我們提供生產玩具所用的原材料及物流安排等服務。我們與服務提供商及供應商密切合作，確保彼等與我們合作達成ICTI要求，且彼等深諳相關環境及社會要求。我們定期舉行會議以促進溝通，確保妥善處置終端用戶層面的產品安全。客戶反饋會及時傳達予供應商。我們於將供應商列入合資格供應商名單前會對其進行評估，並每半年根據彼等的環境及社會風險評估其表現。

5 社區

隨著工廠在越南和中國建成，本集團通過工廠帶動當地社區就業對社區作出積極貢獻。此外，本集團鼓勵僱員參與CSR活動。我們通過直接捐贈和組織活動為當地社區作出貢獻。例如資助當地消防隊員購買設備並向有需要的社區直接捐款。於二零二零年，我們的捐款總數達700,398港元。

本集團不僅深知外部社區對我們工廠的重要性，亦深知工廠內部集體的重要性。本集團堅信，本集團的持續成功得益於員工的精神健康及滿意度。我們的諸多例子中包括Dream Textile組織的一次報銷全部費用的旅行，僱員在旅行中享受團建遊戲、禮暨晚宴，並參觀著名地標。

然而，於二零二零年，由於COVID-19全球大流行帶來的限制及規管，我們組織員工活動面臨諸多困難。本集團優先保障僱員的健康及福祉。為此，管理層為僱員免費提供口罩，並實施嚴格衛生措施保護僱員。我們保持樂觀態度，相信來年情況會有所好轉，確保我們繼續支持我們的僱員。



Dream Textile 僱員參加團建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披露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總計
環境	能源使用量		
	電	千瓦時	78,975,735
	天然氣	立方米	19,113
	柴油（非流動用途）	升	186,581
	柴油（流動用途）	升	129,166
	石油	升	79,772
	淡水使用量	立方米	858,472
	廢水排放量	立方米	690,712
	有害廢物處理量	千克	2,199,466
社會	僱傭		
	僱員總數	人	21,303
	性別		
	男性	人	1,728
	女性	人	19,575
	年齡		
	16-30	人	7,003
	31-50	人	13,896
	>50	人	404
	僱傭類型		
	全職	人	21,278
	兼職	人	25
	地區		
	中國	人	1,543
	越南	人	19,760
	員工流失率	%	25.5%
	健康與安全		
	因工作關係死亡人數	次數	0
	工傷人數	次數	8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數	36.5
	健康與安全法規的違規情況	次數	0
	勞工準則		
	有關童工及強制勞工的違規情況	次數	0
	培訓及發展		
	總培訓時數	小時	801,489
	反貪污		
	反貪污的違規情況	次數	0
	社區投資	港元	700,398

附註：

1. 數據涵蓋報告範圍中所列的九家附屬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內容索引

層面	章節	備註
A 環境		
A1 排放物	1.3, 2.2	-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之遵守情況。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2.2.1	非重要層面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如適用）。	2.2.2	非重要層面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千克計算）及 密度（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如適用)。	2.2.3 – 2.2.4	非重要層面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 密度（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如適用)。	2.2.3 – 2.2.4	非重要層面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2.2.1 – 2.2.4	-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 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2.2.3 – 2.2.4	-
A2 資源使用	1.3, 2.1	-
關於有效利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之政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體或 油）總耗量（以每千秒千瓦時計算）及密度 (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1.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章節	備註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1.2	–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1.1	–
A2.4 描述適用水源上的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1.2	–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重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佔量（如適用）。	2.1.3	與我們的業務經營無關。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於減少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產生重大影響之政策。	1.3, 2.1-2.2	–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1.3, 2.1-2.2	–
B 社會		
B1 僱傭 僱傭政策及就以下方面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之地方法律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賠償及辭退 • 招聘及晉陞 • 工作時間及作休時長 • 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 多元化 • 其他利益及福利 	3.1	–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3.1	–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3.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章節	備註
B2 健康與安全	3.2	—
關於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以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之政策。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3.2	—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	—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	—
B3 發展及培訓	3.3	—
關於提高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之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4 勞工準則	3.4	—
關於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之政策及遵守有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4	—
B3.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4	—
B5 供應鏈管理	4	—
關於管理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之政策。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4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章節	備註
B6 產品責任	4	—
關於涉及產品及所提供之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措施之政策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之情況。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4	—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4	—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	—
B7 反貪污	3.5	—
關於涉及貪污、勒索、欺詐和洗黑錢之政策及相關法律法規之遵守情況。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3.5	—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5	—
B8 社區投資	5	—
關於社區參與以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之政策。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	—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德林國際有限公司成員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6至148頁的德林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存貨賬面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以及第76頁附註1(l)所載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在生產生命週期各階段中持有大量存貨，主要包括毛絨玩具、塑膠手板模型、注塑產品及防水布罩。產品乃根據實際或預期訂單製造，由於玩具娛樂行業不斷變化的趨勢，或會因產品特徵及人物的受歡迎程度而受影響。

管理層根據其經驗及判斷參考存貨賬齡報告及預測未來預期銷量或個別物品的使用情況及其售價定期審閱存貨之賬面值。當某物品無法出售或使用或估計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值時則予以撇減。

此外，計入存貨之勞工及生產間接成本分配需要管理層經驗並涉及大量產品的繁雜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之賬面值可能會受影響。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評估存貨賬面值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並評估管理層對產品成本吸收過程中關鍵內部控制措施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
- 透過根據 貴集團存貨撥備政策中的百分比及其他參數重新計算存貨撇減，評估呈報日期之存貨撇減是否按 貴集團存貨撥備政策之基準計算；
- 按樣本基準透過比較存貨賬齡報告內個別項目與相關文件（包括採購發票、收貨票據及製成品入庫報告），評估存貨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歸入適當的賬齡級別；
- 按樣本基準檢查所接獲銷售訂單的相關文件以及於報告期末後的存貨交付情況（如適用）；
- 向管理層查詢任何滯銷或過時的存貨，並將其陳述與報告期末後的實際交易及使用情況進行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存貨賬面值(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以及第76頁附註1(l)所載會計政策。

我們將評估存貨賬面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管理層在釐定適當存貨撇減時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涉及評估最新消費者偏好及估計無法出售或使用的存貨及其售價，且由於個別產品之勞工及生產間接成本分配的計算因涉及大量產品容易出錯。

- 按樣本基準將報告日期的存貨單位成本與報告期末後的售價進行比較；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評估 賴集團的存貨撥備政策及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及
- 按樣本基準通過評估計算方法，重新計算所承擔之勞工及生產間接成本，評估計入存貨之勞工及生產間接成本之分配並比較所承擔之生產間接成本總額與年內發生的實際生產間接成本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並無可作報告之事宜。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黃崗達。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及11	3,779,619	3,973,461
銷售成本		(3,119,010)	(3,015,954)
毛利		660,609	957,507
其他收入	4(a)	30,163	24,412
其他收入淨額	4(b)	182	3,834
議價購買收益	28	16,406	-
分銷成本		(84,742)	(98,955)
行政費用		(282,887)	(286,458)
經營溢利		339,731	600,340
財務費用	5(a)	(8,011)	(6,64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8	(1,017)	-
稅前溢利	5	330,703	593,693
所得稅	6	(57,927)	(97,06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		272,776	496,6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12	-	(18,182)
年度溢利		272,776	478,447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2,776	477,469
非控股權益		-	978
年度溢利		272,776	478,4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以下各項產生的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272,776	490,97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506)
		272,776	477,469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本年度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0.30港仙	72.54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00)港仙
年內每股盈利		40.30港仙	70.54港仙

第63至148頁的附註屬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7(b)。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272,776	478,44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後）：	9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於公允價值儲備的淨變動（不可轉撥）	(310)		(665)
		(310)	(665)
其後可能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696	(14,772)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後將公允價值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92)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17(c)	–	39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於公允價值儲備的淨變動（可轉撥）		–	128
		4,604	(14,25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4,294	(14,91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7,070	463,530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7,070	462,845
非控股權益		–	68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7,070	463,53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277,070	476,35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506)
		277,070	462,845

第63至148頁的附註屬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4	3,387	3,981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356,286	1,251,019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	30,358	34,497
其他無形資產	15	15,313	6,063
商譽	16	2,753	2,75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	12,673	7,360
遞延稅項資產	26(b)	5,565	5,767
定期存款	22(a)	3,024	—
其他金融資產	19	3,327	4,583
		1,432,686	1,316,023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66,110	594,54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1	772,426	681,849
可收回本期稅項	26(a)	10,087	86
定期存款	22(a)	176,328	85,6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489,071	583,063
		2,114,022	1,945,18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合約負債	23	647,225	636,635
銀行貸款	24	254,417	125,334
租賃負債	25	15,814	13,459
應付本期稅項	26(a)	28,897	97,121
		946,353	872,549
流動資產淨值		1,167,669	1,072,6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600,355	2,388,6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29,384	14,470
遞延稅項負債	26(b)	10,627	9,692
		40,011	24,162
資產淨值		2,560,344	2,364,49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c)	236,474	236,474
儲備		2,323,870	2,150,51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2,560,344	2,386,989
非控股權益		-	(22,491)
總權益		2,560,344	2,364,498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發出。

李泳模
董事

金鉉鎬
董事

第63至148頁的附註屬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允價值儲備 (可轉撥) 千港元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轉撥)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236,474	21,917	(6,246)	42,347	(36)	(7,546)	1,711,689	1,998,599	(23,176)	1,975,423
二零一九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477,469	477,469	978	478,447
其他全面收益	-	-	-	(14,087)	128	(665)	-	(14,624)	(293)	(14,91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4,087)	128	(665)	477,469	462,845	685	463,530
轉撥至一般儲備金	-	4,532	-	-	-	-	(4,532)	-	-	-
上一年度已批准的末期股息	27(b)(ii)	-	-	-	-	-	(54,149)	(54,149)	-	(54,149)
就本年度宣派的股息	27(b)(i)	-	-	-	-	-	(20,306)	(20,306)	-	(20,30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236,474	26,449	(6,246)	28,260	92	(8,211)	2,110,171	2,386,989	(22,491)	2,364,498
於二零二零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272,776	272,776	-	272,776
其他全面收益	-	-	-	4,696	(92)	(310)	-	4,294	-	4,29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4,696	(92)	(310)	272,776	277,070	-	277,070
轉撥至一般儲備金	-	2,722	-	-	-	-	(2,722)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	(23,145)	654	-	-	-	(22,491)	22,491	-
上一年度已批准的末期股息	27(b)(ii)	-	-	-	-	-	(67,687)	(67,687)	-	(67,687)
就本年度宣派的股息	27(b)(i)	-	-	-	-	-	(13,537)	(13,537)	-	(13,5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36,474	29,171	(29,391)	33,610	-	(8,521)	2,299,001	2,560,344	-	2,560,344

第63至148頁的附註屬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2(b)	468,707	553,308
已付稅項			
－已付香港利得稅		(79,559)	–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稅項		(61,601)	(45,00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7,547	508,307
投資活動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200,442)	(163,464)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4,974)	(25,035)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的付款		(9,913)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104,692)	–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6,540	2,064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3,533	1,009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權的預付款項	13(b)	(7,190)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付款		–	(7,360)
已收利息		15,277	10,918
超過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增加		(58,525)	(31,942)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收到的所得款項		1,537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8,849)	(213,810)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22(c)	(15,292)	(13,114)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22(c)	(1,996)	(2,805)
已付利息	22(c)	(6,015)	(3,842)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2(c)	417,378	217,637
償還銀行貸款	22(c)	(369,194)	(208,848)
已付股息		(81,224)	(74,45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6,343)	(85,4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7,645)	209,070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583,063	378,503
匯率變動的影響		3,653	(4,5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489,071	583,063

第63至148頁的附註屬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泛指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以下披露德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度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載有因首次應用此等發展造成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的資料，以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於本會計期間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使用歷史成本基準作為計量基準，惟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見附註1(f)）按其公允價值列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為基準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就未能從其他來源明確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所作出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將於該期間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將於修訂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已於附註32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屬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當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該權力時，只會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實質權利。

自控制開始日期直至控制結束日期，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會被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成員公司間的結餘款額、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任何因集團內成員公司間進行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成員公司間進行交易所錄得的未變現虧損均會以處理未變現收益的同樣方式予以抵銷，惟只可抵銷沒有減值證據的部分。

非控股權益，即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就此而言，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以致本集團整體須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該等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或按該等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對其進行計量。

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與本集團業績相關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作為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於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分配。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倘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入賬列為股權交易，據此，對綜合權益內的控制性及非控股權益之金額進行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惟不會對商譽進行調整且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倘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入賬列為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喪失控制權當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有關金額被視為金融資產最初確認時之公允價值（見附註1(f)）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見附註1(d)）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最初確認時的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之實體。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之差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直接歸屬於收購投資的其他成本以及構成本集團股權投資一部份的任何於聯營公司的直接投資。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之資產淨值變動及與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e)及(k)(ii))。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已減值。收購日期超出成本之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其他全面收益的收購後及除稅後項目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之權益將減至零，並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被投資公司付款之情況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份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向相關其他長期權益應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後(倘適用)(見附註1(k)(i)))。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乃被視作出售於該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而其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起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見附註1(f))。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i))，除非該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商譽

商譽指以下兩者的超出額

- (i) 已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本集團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股權的公允價值之總額；較
- (ii) 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期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

倘(ii)高於(i)，則該超出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之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獲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該合併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k)(ii))。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後，已收購商譽之任何應佔金額納入出售所產生的損益的計算。

(f)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該等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之該等投資除外)列賬。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說明，見附註29(e)。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彼等之分類列賬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續)

(i) 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獲得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1(t)(ii)）。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一可轉撥，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轉回至損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可轉撥）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ii)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均會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除非該股本投資不是持作買賣，並在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該項投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不可轉撥），以致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這種選擇是以逐項投資的基礎上進行，但只有當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股本定義時方可進行。若作出此選擇，在該投資被出售前，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保留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撥）中。在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撥）中累計的金額會轉入保留溢利，且不會轉入損益。來自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是否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均根據附註1(t)(iv)所載政策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見附註1(j))擁有或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此等包括現時所持有而未釐定未來用途之土地及現正興建或發展以於未來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

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k)(ii))列賬。投資物業乃使用直線法按其尚未屆滿租期及預計可用年限兩者中較短的期間計算折舊以撇銷成本。

報廢或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投資物業賬面值兩者之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附註1(t)(iii)所述方式入賬。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i))：

-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本集團作為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權益(見附註1(j))；
- 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之相關物業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

自行建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原料成本、直接工資、拆除及拆遷項目及恢復該等項目所在位置的成本之初期估算(如適用)，以及恰當比例的生產間接成本。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帶來的收益或虧損，將按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是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以撇銷其成本，詳情如下：

- 永久業權土地不會計提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的樓宇按其預計可用年限(自落成日期起計不超過50年)折舊。
- 租賃土地於未到期租期內折舊。
- 本集團於位於租賃土地上之樓宇的權益按其尚未屆滿租期及預計可用年限(自落成日期起計不超過50年)兩者中較短的期間折舊。
-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 其他 3至10年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的可用年限，此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值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資產的可用年限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於每年進行檢討。

(i)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當預計可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i))。

專利及計算機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當預計可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ii))。有特定可用年限之專利及計算機軟件攤銷分別按其五年及十年之預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扣除。攤銷之期間及方法每年均會進行檢討。

無特定可用年限的會所會籍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k)(ii))。

被評為無特定可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形資產被評為無特定可用年限的任何結論會每年審閱，以釐定是否有事件或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被評為無特定可用年限。倘並無出現該等事件及情況，可用年期由無限期被評為有限期的變動，將由變動日期起，提前根據上文所載有限期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

本集團會於合約初始生效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從該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收益，則表示控制權已轉讓。

(i) 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於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額使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確認，如果不能較容易地確定該利率，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發生的會計期間扣自損益。

於租賃資本化所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以成本計量，其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在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以及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將相關資產或相關資產所在地復原的估計成本折現的現值，並減去任何收到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值（見附註1(h)及1(k)(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當未來租賃付款額因指數或比率的變化而發生改變，或本集團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估計發生變化，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若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已減至零則記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方法，確認代價變動，猶如其並非租賃修改。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應於報告期後十二月內結算的合同付款的現值。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t)(iii)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其持有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獲得本金及利息付款））；及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可轉撥）。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指定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股本證券（不可轉撥）均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不足金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預期現金不足金額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及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

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在進行此項重新評估時，倘(i)借款人在本集團不採取行動追索(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的可能性不大；或(ii)金融資產逾期90日，則本集團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該等項目的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倘適用)；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投資(可轉撥)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計入公允價值儲備(可轉撥)。

撤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對內部及外界資料來源進行檢討，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下列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商譽除外)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投資物業；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其他無形資產；
- 商譽；
- 於聯屬公司之權益；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上述任何跡象，則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須予以估計。此外，就商譽及並無特定可用年限的其他無形資產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計(不論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倘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不能主要地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須就可獨立地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首先予以分配，以減少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被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續)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當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採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時，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予以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僅以該項資產在假設從未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應釐定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於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必須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就財政年度的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應用其於財政年度結束時將會採用的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參閱附註1(k)(i)及(ii))。

(l) 存貨

存貨是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以作銷售、處在為該等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在生產過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形式持有的資產。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輸至其現時所在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乃於撇減或虧損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撥回任何存貨撇減的金額乃確認為存貨數額減少，存貨數額減少於撥回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代價之前已確認收益，該等金額作為合約資產呈列。

應收款項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1(k)(i))。

(n)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在初始確認後，計息借貸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借貸成本的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1(v))。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i)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乃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倘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則會以成本列賬。

(ii) 合約負債

當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不可退回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1(t)(i))。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不可退回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有關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1(m))。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與手頭現金、銀行與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有關價值變動風險微乎其微且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根據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載於附註1(k)(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所構成的影響重大，則上述數額須按其現值列賬。

(ii) 合約終止補償

當本集團不能再撤回提供該等福利的日期及當其確認涉及支付合約終止補償的撤回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合約終止補償。

(r)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但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項目相關者，在此情況下，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計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用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值與其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情況)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退算或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考慮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考慮是否預期在能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轉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因以下原因產生之暫時差異：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投資附屬公司的暫時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異）。

所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利用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但是如果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當派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源於派息的額外所得稅乃予以確認。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和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負債：

- 就本期稅項資產和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而言，這些資產和負債如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和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若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確認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提撥備。

倘若需要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

(t) 收入及其他收益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產生收入時，收入獲本集團分類為收益。

收入於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金額為本集團預期將有權收取之承諾代價，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有關金額。收入並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有關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出售貨品

收入於客戶擁有所有權及接收貨品時確認。

(ii)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所使用利率為將金融資產在預期可用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額資產的賬面總值的利率。就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可轉撥）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見附註1(k)(i)）。

(iii)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益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益在租賃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分期在損益中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已授出的租賃獎勵會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收入及其他收益(續)

(iv) 股息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益則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時確認。

(v)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將於收到合理保證及本集團將符合附帶條件時，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相同期間按系統基準在損益內確認為收益。

(u) 外幣兌換

本集團內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以最能反映與該實體相關事項及環境的經濟特徵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美元」)不同。本公司以港元為呈列貨幣，以反映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事實。

年內以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外幣兌換率換算。以外幣計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照報告期末的外幣兌換率換算。匯兌盈虧均於損益內確認。

按歷史成本法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外幣兌換率換算。交易日為本公司首次確認有關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允價值列賬的以外幣計值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當日適用的外幣兌換率換算。

香港境外的業務的業績乃按接近交易日之外幣兌換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因綜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的業務而產生之商譽)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與匯兌儲備內的權益分開累計。

出售境外業務時，有關該境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乃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均在其產生期間列為開支。

(w)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的業務部分，其業務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餘下部分清晰劃分，並為個別業務或經營地區的主要項目，或出售個別主要業務或業務地區之單一協調計劃之一部分，或為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出售時有關營運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條件時（或較早）進行分類。廢除營運時亦產生已終止經營業務。

倘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則會於損益表中按單一數額呈列，當中包含：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就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合而言，於計量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時確認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

(x) 關連人士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關連人士(續)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6)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7) 於(i)(1)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y) 分部報告

財務報表所報告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款項乃於為分配資源予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區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的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交的財務資料中確認。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此等標準，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之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論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之定義

該等修訂釐清業務的定義，並就如何確定一項交易應否界定為業務合併提供進一步指引。此外，該等修訂引入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的總資產之公允價值絕大部分集中於單一的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的可識別資產時，允許簡化評估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構成資產而非業務收購。

本集團已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交易提前應用該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該修訂本提供一項可行權宜方法，讓承租人毋須評估*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若干合資格租金減免（「*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改，而按非租賃修改的方式將該等租金減免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就本集團於本年度獲得的所有合資格*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已收租金減免已在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期間於損益內入賬及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見附註14(c)）。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不受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毛絨玩具、塑膠手板模型、注塑產品及防水布罩。收入指向客戶供應的商品的銷售價值，剔除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1。

收入分拆

客戶合約收入按主要產品線分拆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線之分拆			
－毛絨玩具	1,184,017	1,870,502	－
－塑膠手板模型	1,982,808	1,972,381	－
－注塑產品	215,749	130,578	－
－防水布罩	397,045	－	－
－騎乘玩具	—	—	18,377
	3,779,619	3,973,461	18,377

按地理市場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披露於附註11(c)。

本集團具有多元化的客戶基礎，其中交易金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二零一九年：10%）的三名（二零一九年：四名）客戶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客戶B	1,165,508	1,372,122	－
客戶C	474,302	615,463	－
客戶D	456,377	466,296	－
	253,379	549,490	－

該等交易歸屬於毛絨玩具、塑膠手板模型及注塑產品分部，乃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美、日本及歐洲產生。

有關該等客戶產生之信貸集中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9(a)。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a)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益	15,145	10,630	–
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	132	288	–
政府補助（附註）	3,949	–	–
雜項收益	10,937	13,494	247
	30,163	24,412	247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成功申請了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設立的「保就業」計劃及中國政府的資金支持。該筆資金用於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保留其可能會被遣散的僱員。

(b)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淨額	(1,275)	508	82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收益	2,309	202	–
撥回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15）	509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17(c)）	–	(392)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41)	5,940	89
其他	(920)	(2,424)	15
	182	3,834	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5 稅前溢利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22(c)	6,015	3,842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2(c)	1,996	2,805	–
		8,011	6,647	–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68,842	81,017	325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021,606	1,017,559	4,826
		1,090,448	1,098,576	5,151
(c) 其他項目				
折舊費用*	14(a)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981	111,904	–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		3,188	2,417	30
－使用權資產		18,269	16,157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131	–	–
應收賬款虧損撥備撥回	29(a)	(393)	(224)	–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6,241	4,829	–
－其他服務		723	526	–
存貨成本*	20(b)	3,119,010	3,015,954	34,907

* 存貨成本中1,047,25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24,869,000港元)乃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該等金額亦已就該等各類別的開支計入上文獨立披露的各項總金額或附註5(b)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6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23,138	42,02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42	7	–
	23,580	42,029	–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			
年度撥備	39,310	55,09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14)	2	–
	38,896	55,094	–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6(b)）	(4,549)	(59)	–
	57,927	97,064	–

二零二零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的稅率計算，惟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本公司除外。

就本公司而言，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按8.25%之稅率計算及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本公司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二零一九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6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續)

二零二零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經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一九／二零年課稅年度給予寬減應付稅款之100%，每項業務寬減上限為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於計算二零一九年撥備時經計及二零一八／一九年課稅年度給予20,000港元之寬減上限)。

香港以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相關國家當前適用的現行稅率收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以外地區的本期稅項包括就附屬公司之股息收入所支付的預扣稅2,9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33,000港元)。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虧損)	330,703	593,693	(18,182)
稅前溢利／(虧損)的名義稅項，按有關國家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62,225	110,527	(3,000)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6,727	4,463	3,041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1,271)	(7,358)	(41)
使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48)	(2,715)	–
未確認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591	161	–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5	239	–
法定稅務減免	(6,497)	(8,52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8	9	–
已付預扣稅	2,939	1,133	–
其他	(3,202)	(875)	–
	57,927	97,0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7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而披露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總計 千港元
主席及執行董事					
崔奎珎	-	6,469	1,785	-	8,254
執行董事					
李泳模	-	2,181	582	-	2,763
金鉉鎬	-	1,816	454	-	2,270
金盛識	-	1,957	741	-	2,698
李旻重（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獲委任）	-	297	-	-	29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	163	-	-	-	163
柳贊	139	-	-	-	139
林宗勳（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獲委任）	13	-	-	-	13
康泰雄（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辭任）	151	-	-	-	151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466	12,720	3,562	-	16,7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7 董事薪酬(續)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總計 千港元
主席及執行董事					
崔奎玲	-	5,374	2,039	-	7,413
執行董事					
李泳模	-	1,928	659	-	2,587
金鉉鎬	-	1,671	512	-	2,183
金盛識	-	1,978	839	-	2,8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政憲	163	-	-	-	163
柳贊	139	-	-	-	139
康泰雄	151	-	-	-	151
	<u>453</u>	<u>10,951</u>	<u>4,049</u>	<u>-</u>	<u>15,453</u>

8 最高薪酬人士

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中，三名(二零一九年：三名)為董事，彼等之薪酬於附註7披露。餘下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7,170	6,947
酌情花紅	-	-
退休計劃供款	-	-
	7,170	6,9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8 最高薪酬人士(續)

餘下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港元		
2,500,001-3,000,000	1	1
3,000,001-3,500,000	-	-
3,500,001-4,000,000	-	-
4,000,001-4,500,000	1	1

9 其他全面收益

(a)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之各個組成部分之稅項影響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稅前數額 千港元	稅項抵免 千港元	扣除稅項數額 千港元	稅前數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抵免 千港元	扣除稅項數額 千港元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696	-	4,696	(14,772)	-	(14,772)
於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後將公允價值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118)	26	(92)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後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392	-	39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於公允價值儲備的淨變動(可轉撥)	-	-	-	164	(36)	128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於公允價值儲備的淨變動(不可轉撥)	(397)	87	(310)	(852)	187	(665)
其他全面收益	4,181	113	4,294	(15,068)	151	(14,9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9 其他全面收益(續)

(b) 其他全面收益的組成部分(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股本證券		
年內確認公允價值變動	(310)	(66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年內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不可轉撥)	(310)	(665)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年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72,7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77,469,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76,865,000股(二零一九年：676,865,000股普通股)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各項之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272,776	490,97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506)
	272,776	477,469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有潛在攤薄能力之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按業務線及地區劃分的分部管理業務。按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四個（二零一九年：四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誠如附註12所論述，本集團不再進行騎乘玩具分部的業務。該分部的業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類為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 毛絨玩具：該分部從事設計、發展、製造及銷售毛絨玩具。該等產品乃從外部採購或於本集團主要位於中國及越南的生產設施製造。
- 塑膠手板模型：該分部從事設計、發展、製造及銷售塑膠手板模型。該等產品於本集團主要位於中國及越南的生產設施製造。
- 注塑產品：該分部從事設計、發展、製造及銷售注塑產品。該等產品於本集團主要位於越南的生產設施製造。
- 防水布罩：該分部從事設計、發展、製造及銷售防水布罩。該等產品於本集團主要位於越南的生產設施製造。
- 騎乘玩具—已終止經營業務：該分部從事設計、發展、製造及銷售騎乘玩具。該等產品於越南製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商譽及流動資產，但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會所會籍、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本期稅項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製造和銷售活動應佔的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除可呈報分部間銷售外，由一分部提供予另一分部的協助（包括資產攤分）概不予以計算。

用於可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益及「折舊」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計算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本集團會就未特定歸入個別分部的項目（例如議價購買收益、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董事及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總部或公司行政費用）進一步調整盈利。

除獲取有關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分部間銷售、來自現金結餘及由分部直接管理之借款的利息收益及開支以及分部於其業務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減值虧損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參照就同類訂單向外界人士所收取的價格定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獲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毛絨玩具		塑膠手板模型		注塑產品		防水布單		持續經營業務小計		騎乘玩具-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入 分部間收入	1,184,017 21,364	1,870,502 11,100	1,982,808 17,448	1,972,381 12,245	215,749 60,411	130,578 64,363	397,045 1	-	3,779,619 99,224	3,973,461 87,708	-	-	18,377 -	3,779,619 99,224	3,991,838 87,708
可皇報分部收入	1,205,381	1,881,602	2,000,256	1,984,626	276,160	194,941	397,046	-	3,878,843	4,061,169	-	-	18,377	3,878,843	4,079,546
可皇報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扣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	199,859	330,967	216,526	383,362	17,695	36,114	65,228	-	499,308	750,443	-	(18,117)	499,308	732,326	
銀行利息收入 利息開支 年度折舊及攤銷	10,988 (4,901) (66,426)	10,487 (5,841) (64,129)	1,378 (838) (68,422)	129 (806) (53,236)	5 (238) (15,200)	14 - (13,113)	2,774 (2,034) (8,521)	-	15,145 (8,011) (158,569)	10,630 (6,647) (130,478)	-	-	15,145 (8,011) (158,569)	10,630 (6,647) (130,508)	
可皇報分部資產	1,135,985	1,261,817	1,108,493	1,043,586	346,245	324,556	328,453	-	2,919,176	2,629,959	-	-	-	2,919,176	2,629,959
年度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71,961	65,388	109,958	93,616	6,601	25,723	38,770	-	227,290	184,727	-	-	-	227,290	184,727
可皇報分部負債	248,220	275,676	329,436	336,087	325,124	328,634	82,324	-	985,104	940,397	-	-	-	985,104	940,3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b) 可呈報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收入	3,878,843	4,061,169	18,377
抵銷分部間收入	(99,224)	(87,708)	—
綜合收入(附註3)	3,779,619	3,973,461	18,377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499,308	750,443	(18,11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017)	—	—
議價購買收益	16,406	—	—
利息收入	15,277	10,918	—
折舊及攤銷	(158,569)	(130,478)	(30)
財務費用	(8,011)	(6,647)	—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32,691)	(30,543)	(35)
綜合稅前溢利／(虧損)	330,703	593,693	(18,1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b) 可呈報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919,176	2,629,959
抵銷分部間的應收款項	(292,682)	(275,834)
	<hr/>	<hr/>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626,494	2,354,125
會所會籍	12,673	7,360
其他金融資產	13,217	6,063
遞延稅項資產	3,327	4,583
可收回本期稅項	5,565	5,76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10,087	86
	<hr/>	<hr/>
綜合資產總值	875,345	883,225
	<hr/>	<hr/>
	3,546,708	3,261,209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985,104	940,397
抵銷分部間的應付款項	(292,682)	(275,834)
	<hr/>	<hr/>
遞延稅項負債	692,422	664,563
應付本期稅項	10,627	9,692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28,897	97,121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254,418	125,335
	<hr/>	<hr/>
	986,364	896,711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商譽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根據交付貨品所在位置而定。倘為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則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根據該資產之實際位置而定；倘為其他無形資產、租賃土地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及商譽，則根據其所獲分配之營運地點而定；倘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根據其營運地點而定。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所在地)	23,880	82,389	-	-
北美	2,693,789	2,531,539	18,377	
日本	542,245	805,722	-	
歐洲	193,521	247,845	-	
中國	184,698	162,448	-	
越南	99,232	94,007	-	
韓國	18,554	41,111	-	
其他國家	23,700	8,400	-	
	3,755,739	3,891,072	18,377	
	3,779,619	3,973,461	18,3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1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分部資料(續)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所在地)	217,976	225,670
北美	2,961	4,379
日本	5,385	6,147
中國	58,921	56,552
越南	1,095,066	996,673
韓國	29,428	6,790
新加坡	11,033	-
	1,202,794	1,070,541
	1,420,770	1,296,211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停止運營及報廢騎乘玩具分部之全部廠房及設備，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計提減值虧損。由於騎乘玩具分部被視為獨立主要業務線，相應業務因該分部停止運營已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持有騎乘玩具分部的資產或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18,377
銷售成本	<u>(34,907)</u>
毛損	(16,530)
其他收入	247
其他收入淨額	186
分銷成本	<u>(323)</u>
行政費用	<u>(1,762)</u>
稅前虧損	(18,182)
所得稅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u>(18,182)</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506)
非控股權益	<u>(4,676)</u>
	<u>(18,182)</u>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	(8,42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	<u>82</u>
現金流出淨額	<u>(8,34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3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向一名供應商貸款（附註13(a)）	2,429	2,826
預付款項（附註13(b)）	27,929	31,671
	30,358	34,497

- (a) 向一名供應商提供的貸款按6.5厘年利率（二零一九年：6.5厘年利率）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二年償還。為數2,42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26,000港元）之貸款由供應商的母公司提供擔保。
- (b) 預付款項主要與購買租賃土地、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亦包括與收購本集團聯營公司Young Long Ho Company, Ltd（「Young Long Ho」）51.02%股權有關之預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之對賬

	永久擁有的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的 權益 千港元	其他以成本 計量的自用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傢俱及固定 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19,350	117,442	30,683	13,328	486,220	63,087	16,899	23,019	1,570,028	5,052	1,575,080
匯兌調整	(4,842)	(855)	(307)	(115)	(3,492)	(573)	(212)	1,281	(9,115)	407	(8,708)
添置	10,200	17,911	16,876	404	66,738	5,456	2,733	71,642	191,960	-	191,960
出售	(72)	-	-	(446)	(6,875)	(106)	(2,560)	-	(10,059)	-	(10,059)
轉撥	43,884	-	-	-	3,246	145	-	(47,275)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8,520	134,498	47,252	13,171	545,837	68,009	16,860	48,667	1,742,814	5,459	1,748,27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868,520	134,498	47,252	13,171	545,837	68,009	16,860	48,667	1,742,814	5,459	1,748,273
匯兌調整	276	(156)	1,039	229	(1,670)	153	197	(219)	(151)	(319)	(47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17,386	3,949	-	-	24,279	150	2,712	-	48,476	-	48,476
添置	27,911	7,566	37,727	502	78,941	8,309	4,967	59,169	225,092	-	225,092
出售	-	-	(14,712)	(1,431)	(7,022)	(3,324)	(2,569)	(432)	(29,490)	-	(29,490)
轉撥	26,794	-	-	-	21,403	1,502	-	(49,699)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0,887	145,857	71,306	12,471	661,768	74,799	22,167	57,486	1,986,741	5,140	1,991,88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9,815	10,192	-	5,116	243,887	25,555	9,553	-	374,118	1,152	375,270
匯兌調整	(841)	(83)	(93)	(97)	(2,568)	(336)	(156)	-	(4,174)	254	(3,920)
年度支出	37,902	2,447	16,157	3,648	59,986	7,864	2,432	-	130,436	72	130,508
出售回撥	(72)	-	-	(82)	(6,022)	(120)	(2,289)	-	(8,585)	-	(8,5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804	12,556	16,064	8,585	295,283	32,963	9,540	-	491,795	1,478	493,27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6,804	12,556	16,064	8,585	295,283	32,963	9,540	-	491,795	1,478	493,273
匯兌調整	1,047	2	296	221	(58)	322	134	-	1,964	208	2,172
年度支出	38,487	3,188	18,269	3,062	86,795	5,981	2,589	-	158,371	67	158,438
出售回撥	-	-	(12,619)	(1,431)	(2,692)	(2,470)	(2,463)	-	(21,675)	-	(21,6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338	15,746	22,010	10,437	379,328	36,796	9,800	-	630,455	1,753	632,20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4,549	130,111	49,296	2,034	282,440	38,003	12,367	57,486	1,356,286	3,387	1,359,67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716	121,942	31,188	4,586	250,554	35,046	7,320	48,667	1,251,019	3,981	1,25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階層等級(定義見附註29(e))披露如下：

(i) 公允價值階層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公允價值 千港元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中國	716	1,817	-	-	1,817
-越南	<u>2,671</u>	<u>2,451</u>	<u>-</u>	<u>-</u>	<u>2,451</u>
 於二零一九年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中國	1,227	2,246	-	-	2,246
-越南	<u>2,754</u>	<u>2,841</u>	<u>-</u>	<u>-</u>	<u>2,841</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1級與第2級之間的轉撥，亦無轉撥至或轉撥出第3級的情況(二零一九年：無)。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公允價值階層於級別間的轉移於其發生的報告期末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階層等級(定義見附註29(e))披露如下：(續)

(i) 公允價值階層(續)

就中國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而言，本集團已委聘獨立測量師行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對其投資物業進行估值，該公司部分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對所估值物業的所在地和所屬類別具有近期估值經驗。於報告期末進行估值時，本集團管理層已與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就越南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而言，本集團已委聘獨立測量師行CBRE (Vietnam) Co., Ltd對其投資物業進行估值，該公司部分員工為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會員，對所估值物業的所在地和所屬類別具有近期估值經驗。於報告期末進行估值時，本集團管理層已與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就越南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而言，本集團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根據所在地區類似物業的現行建設成本，考慮重置或翻新所評估投資物業的成本以釐定公允價值。

(ii)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金額
投資物業			
－中國	折舊重置成本法	每平方米經調整重置成本	人民幣542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562元)
－越南	折舊重置成本法	每平方米經調整重置成本	150美元 (二零一九年： 166美元)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乃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根據所在地區類似物業的現行建設成本，考慮重置或翻新所評估投資物業的成本，並就可觀察狀況顯示的應計折舊或殘舊狀況(不論因物質、功能或經濟原因而導致)計提撥備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的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入按折舊成本列賬的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餘下 租期為：		
一介乎10至50年	(i) 130,111	121,942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ii) 49,296	31,188
	179,407	153,130

與於損益確認之租賃相關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3,188	2,447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18,269	16,157
	21,457	18,604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附註5(a))	1,996	2,805
與短期租賃相關之開支	9,943	8,528
獲得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177	-

年內，使用權資產增加了45,2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787,000港元)。該金額包括購買租賃物業7,5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911,000港元)，而餘下金額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以及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2(d)及29(b)。

誠如附註2所披露，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租賃，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並於年內對本集團獲得的所有合資格租金減免應用修訂引入的可行權宜方法。更多詳情披露於下文(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使用權資產(續)

(i)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本集團持有數處廠房，亦是其生產的主要場所。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的登記擁有人。除根據有關政府部門所設應課差餉作出的付款外，概無根據土地租賃條款而將須作出的一次性或持續付款。該等付款會不時變動且應付予有關政府部門。

(i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透過租賃協議獲得其他物業的使用權。租賃的初始租期一般為2至5年。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於遏制COVID-19蔓延而推出的嚴格社交距離和出行限制措施期間，以固定付款折讓的形式獲得租金減免。年內固定租賃付款金額概述如下：

	二零二零年 COVID-19		
	固定付款 千港元	租金減免 千港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員工宿舍－香港	6,137	(13)	6,124
辦公室－中國	2,591	(164)	2,427

員工宿舍的租賃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4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d)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53,76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448,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27,1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682,000港元)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206,9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4,515,000港元)的一項物業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62,88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0,714,000港元)的按揭分期貸款的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147,21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1,558,000港元)的廠房建築、若干租賃土地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65,62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718,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的擔保。

(e) 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一般初步為期兩年，期滿後可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續期。並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所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而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物業已分類為投資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已預先收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5 其他無形資產

	會所會籍 千港元	專利 千港元	計算機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535	3,382	–	15,917
出售	(1,009)	–	–	(1,009)
匯兌調整	(344)	–	–	(34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2	3,382	–	14,56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182	3,382	–	14,564
添置	7,688	–	2,225	9,913
出售	(1,426)	–	–	(1,426)
匯兌調整	369	–	1	37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13	3,382	2,226	23,421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489	3,382	–	8,871
出售回撥	(202)	–	–	(202)
匯兌調整	(168)	–	–	(16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19	3,382	–	8,50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119	3,382	–	8,501
年度支出	–	–	131	131
減值虧損撥回	(509)	–	–	(509)
出售回撥	(202)	–	–	(202)
匯兌調整	188	–	(1)	18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6	3,382	130	8,10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17	–	2,096	15,31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3	–	–	6,0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會所會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評估為無特定可用年限，故並無計入攤銷。

本集團已評估會所會籍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可收回金額乃採用市場比較法按會所會籍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即參照同業類似資產的近期售價。可收回金額之公允價值歸類為第2級計量。此列入第2級的會所會籍公允價值主要由相同或相似資產於市場的價格釐定。

16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購越南JM Mekong Co., Ltd (「JM Mekong」)之100%股權，現金代價為386,000美元（相當於約3,000,000港元）。JM Mekong主要從事製造毛絨玩具。商譽指現金代價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負債之公允價值247,000港元的部分。商譽歸屬於本集團業務與所收購業務合併預期產生的規模經濟效應。

於收購日期之JM Mekong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價值乃以管理層的估計為依據。

根據載列於附註1(e)及(k)(ii)的會計政策，已對商譽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並被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作出減值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下表包含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資料。除特別指出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Dream International USA, Inc.	美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00,000美元	100%	100%	-	貪賣毛絨玩具
J.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3,500,000股股份	100%	100%	-	貪賣毛絨玩具及投資控股
希安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7,200,000美元	100%	100%	-	貪賣毛絨玩具及投資控股
Dream Inko Co., Ltd	韓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0,000,000韓元	100%	-	100%	設計、開發及貪賣毛絨玩具及投資控股
Dream Vina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12,764,827美元	100%	60.83%	39.17%	製造毛絨玩具
Dream Textile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5,500,000美元	100%	100%	-	製造布料及漂染
Dream Mekong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5,0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及投資控股
Dream Plastic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13,500,000美元	100%	100%	-	製造塑膠手板模型及投資控股
C & H HK Corp., Ltd	香港	10,500,002股股份	100%	100%	-	貪賣注塑產品及投資控股
明光市希安琦玩具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00,000美元	100%	100%	-	製造毛絨玩具
巢湖市希安琦玩具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8,0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深圳市希安琦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2,200,000元	100%	-	100%	製造塑膠手板模型
JM Mekong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675,437美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廣西靈山縣德林玩具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1,800,000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J.Y. Hanam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7,000,000,000越南盾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J.Y. Vina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105,850,000,000越南盾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J.Y. Plasteel Vina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7,0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注塑產品
J.Y. Plastic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4,0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塑膠手板模型
希安琦玩具(瀘陽)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Dream Printing & Package Co., Ltd	越南	註冊資本3,000,000美元及 繳足股本2,0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商用顏料盒及 印刷產品
Dream Plastic Nam Dinh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15,5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塑膠手板模型
希安琦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及繳足股本 1,5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Dream International SG Pte. Ltd	新加坡	註冊及繳足股本 3,0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 1,000,000美元)	100%	100%	-	買賣防水布罩、塑膠 手板模型及毛絨玩具
Dream An Giang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5,0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毛絨玩具
Dream Plastic Ninh Binh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8,000,000美元	100%	100%	-	製造塑膠手板模型
Dream Hanoi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46,400,000,000越南盾	100%	100%	-	設設計、開發及 買賣毛絨玩具
C & H Vina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11,000,000美元	100%	100%	-	製造及銷售防水布罩
C & H Tarps Co., Ltd.	越南	註冊及繳足股本 5,000,000美元	100%	100%	-	製造毛絨玩具
J.Y Toys Co., Ltd.	香港	註冊及繳足股本 1,500,000美元	100%	100%	-	閒置

該等外商獨資公司乃於中國註冊成立。

* 該等全內資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無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a) 收購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購C & H Vina Joint Stock Company (「C & H Vina」)及C & H Tarps Co., Ltd. (「C & H Tarps」) (見附註28)。收購事項完成後，C & H Vina 及C & H Tarps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持有Young Long Ho (C & H Vina之一間聯營公司)之48.98%股權。

(b) 收購非控股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購透過於C & H HK Corp., Ltd (「CHHK」)之非控股權益收購其25.71%之股權，代價為9港元。CHHK 及其附屬公司J.Y. Plasteel Vina Co., Ltd自此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c)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註銷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德林玩具(深圳)有限公司，並於註銷後解除匯兌儲備產生之一次性非現金虧損392,000港元於損益中確認。

1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下表包括聯營公司之資料，其為一間非上市公司實體，無法取得其市場報價：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址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HH Dream Printing Co, Ltd.	註冊成立	越南	每股1美元之 950,000股 普通股股份	9.5%	9.5%	- 製造商用彩書及 印刷產品(附註(i))
Young Long Ho Company Limited	註冊成立	越南	每股1越南盾之 41,846,004,500股 普通股股份	48.98%	-	48.98% 製造防水布罩(附註(ii))

附註：

(i) 於HH Dream Printing Co, Ltd. (「HH Dream」)之投資能使本集團就節省包裝成本方面得以實現協同效益。

(ii) 於Young Long Ho之投資能使本集團就節省防水布罩製造成本方面得以實現協同效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1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於HH Dream持有9.5%所有權權益。對HH Dream投資歸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原因是本集團能憑藉其合約權利自HH Dream董事會的三名董事中委任其中一名董事從而對HH Dream行使重大影響，並有權參與HH Dream之關鍵財務及經營決策。因此，該投資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入賬處理。

下表包括聯營公司之資料，其為一間非上市公司實體，無法取得其市場報價。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要附屬公司的賬面值	12,673	7,36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總虧損：		
年內虧損	(1,017)	-
全面收益總額	(1,017)	-

19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可撥回)(附註(i))	-	1,609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不可撥回) (附註(ii))	3,327	2,974
	3,327	4,583

附註：

- (i) 二零一九年之債務證券指債券投資1,609,000港元，其固定年利率為3.95%。此項投資於二零二零年獲出售。
- (ii) 非上市股本證券指於Joongang Tongyang Broadcasting Company(「JTBC」，一間於韓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多媒體及廣播)之投資。由於該投資乃持作策略用途，本集團將於JTBC之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不可撥回)。本年度並無就該投資收取股息(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0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19,419	198,936
在製品	198,726	201,724
製成品	247,965	193,881
	666,110	594,541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3,118,770	3,051,294
存貨撇減	1,506	10,889
存貨撇減撥回	(1,266)	(11,322)
	3,119,010	3,050,861

過往年度之存貨撇減撥回乃於該等存貨獲利用、出售或該等存貨之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時產生。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582,856	543,719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64,601	112,647
應付聯營公司貸款	19,138	4,08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831	21,403
	772,426	681,849

本集團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支出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金額為7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60,000港元)。所有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聯營公司貸款19,13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8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 (二零一九年：5%)計息並可於一年內回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中，零(二零一九年：4,046,000港元)為非貿易相關及5,8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357,000港元)為貿易相關。所有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根據發票日期或確認收入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及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一個月內	311,599	329,468
一至兩個月	216,708	171,169
兩至三個月	43,811	30,939
三至四個月	9,403	8,765
超過四個月	1,335	3,378
	582,856	543,7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由發票日起計30至120日(二零一九年：30至60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產生之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9(a)。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存款時到期日於三個月以內的銀行存款	97,125	112,807
銀行及手頭現金	391,946	470,25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071	583,063
存款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9,352	85,647
	668,423	668,710

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及存款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金額約71,17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9,670,000港元)為本集團存於中國之銀行的存款。該等款項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所實施的外匯控制措施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對賬：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税前溢利		330,703	575,511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益	4(a)	(15,145)	(10,630)
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	4(a)	(132)	(288)
議價購買收益	28	(16,406)	–
取消登記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17(c)	–	392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4(b)	1,275	(590)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收益	4(b)	(2,309)	(202)
撥回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4(b)	(509)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8	1,017	–
財務費用	5(a)	8,011	6,647
折舊	5(c)	158,438	130,508
攤銷	5(c)	131	–
撥回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	5(c)	(393)	(224)
已收取之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14(c)	(177)	–
匯兌虧損／(收益)		2,478	(3,756)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17,496)	(140,05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873	(52,832)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7,975	(2,75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減少)／增加		(8,627)	51,57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468,707	553,3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自融資活動產生本集團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詳情。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歸屬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作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25)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5,334	27,929	153,26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利息	(6,015)	–	(6,015)
新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417,378	–	417,378
償還銀行貸款	(369,194)	–	(369,194)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15,292)	(15,29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1,996)	(1,9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2,169	(17,288)	24,881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37,727	37,727
利息開支(附註5(a))	6,015	1,996	8,011
已收取之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附註14(c))	–	(177)	(17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81,596	–	81,596
匯兌差額	(697)	(4,989)	(5,686)
其他變動總額	86,914	34,557	121,47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417	45,198	299,61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6,895	28,501	145,3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利息	(3,842)	–	(3,842)
新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217,637	–	217,637
償還銀行貸款	(208,848)	–	(208,848)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13,114)	(13,11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2,805)	(2,80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947	(15,919)	(10,972)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	13,401	13,401
利息開支(附註5(a))	3,842	2,805	6,647
匯兌差額	(350)	(859)	(1,209)
其他變動總額	3,492	15,347	18,83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334	27,929	153,2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屬於經營現金流量	9,943	8,528
屬於投資現金流量	7,566	17,911
屬於融資現金流量	17,288	15,919
	<hr/>	<hr/>
	34,797	42,358

與以下相關的該等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付租賃租金	27,231	24,447
購買租賃物業	7,566	17,911
	<hr/>	<hr/>
	34,797	42,358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428,443	411,510
合約負債—銷售按金	25,970	24,055
應付薪金及福利	134,056	154,935
應付增值稅	4,527	3,1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954	15,137
預收款項	21,275	27,848
	<hr/>	<hr/>
	647,225	636,6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續)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支付或確認為收益或按要求時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277,788	325,091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01,920	83,805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23,374	2,614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15,028	-
超過一年到期	10,333	-
	428,443	411,51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應付賬款結餘之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15,0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該款項屬貿易性質、無抵押及免息。

(b) 合約負債

對經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構成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本集團於部分客戶下達銷售訂單時向彼等收取50%合約價值作為按金。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銷售按金，直至銷售交易完成。餘下代價一般於銷售交易完成後支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24,055	8,440
因於年內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之收入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4,055)	(8,440)
因於年內就未於年末完成之銷售交易預收客戶墊款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5,970	24,05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5,970	24,055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將不會確認超過一年的合約負債—銷售按金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4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之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須於要求時償還	254,417	125,33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254,417	117,938
－無抵押	—	7,396
	254,417	125,334

所有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預期於一年內結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揭分期貸款62,88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0,714,000港元）由本公司賬面總值為206,9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4,515,000港元）的物業按揭作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88%或貸款方最優惠利率減2.3%（以較低者為準）（二零一九年：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88%或貸款方最優惠利率減2.3%）（以較低者為準）之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二八年三月償還。上述銀行貸款包含給予貸款方酌情決定隨時要求立即還款權利之條款，而不論本公司是否已符合既定還款義務。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49,87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0,718,000港元）由本集團總額89,25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1,558,000港元）的廠房樓宇，若干租賃土地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於每次提取時按指定利率2.9%至3.3%（二零一九年：2.9%至3.1%）計息並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15,7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由本集團總額57,96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於每次提取時按指定LIBOR加2.1%至3.0%（二零一九年：零）計息並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48,8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506,000港元）由本集團總額30,9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728,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於每次提取時按指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LIBOR」）加1.3%至2%（二零一九年：3.2%至3.3%）計息並於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4 銀行貸款(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77,0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由本集團總額28,7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於每次提取時按指定利率2.6%至3.0%(二零一九年：零)計息並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銀行融資27,1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682,000港元)由本集團總額53,76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448,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不附帶達成財務契約的條件。

25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814	13,459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0,018	4,102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14,562	4,285
五年後	4,804	6,083
	29,384	14,470
	45,198	27,9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本期稅項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23,138	42,022
已付利得稅撥備	(31,863)	—
	(8,725)	42,022
與過往年份相關之利得稅撥備結餘	—	5,232
	(8,725)	47,254
香港以外		
可收回稅項	(1,362)	(86)
應付稅項	28,897	49,867
	18,810	97,035
指：		
可收回本期稅項	(10,087)	(86)
應付本期稅項	28,897	97,121
	18,810	97,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源自：	超逾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撥備	重估其他金融資產	海外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77	(2,334)	(2,334)	(1,904)	6,085	1,492	4,116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6(a))	(666)	(530)		—	1,072	65	(59)	
計入儲備(附註9)	—	—		(151)	—	—	(151)	
匯兌調整	(1)	34		(4)	—	(10)	19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	(2,830)	(2,830)	(2,059)	7,157	1,547	3,925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0	(2,830)	(2,830)	(2,059)	7,157	1,547	3,925	
計入損益(附註6(a))	(922)	(426)		—	(1,661)	(1,540)	(4,549)	
計入儲備(附註9)	—	—		(113)	—	—	(11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5,682	—		—	—	—	5,682	
匯兌調整	(10)	44		90	—	(7)	117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60	(3,212)	(3,212)	(2,082)	5,496	—	5,062	

(ii)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5,565)	(5,767)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0,627	9,692
	5,062	3,9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r)所列會計政策，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管轄區及實體不大可能有可使用相關虧損抵扣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未就累計稅項虧損117,31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9,038,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現稅項規例下稅項虧損中有7,35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285,000港元)並無屆滿日期，而餘下稅項虧損109,95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7,753,000港元)則將於截至及包括二零二五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四年)前於下列不同日期屆滿：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	4,812
二零二一年	8,640	8,653
二零二二年	8,218	8,236
二零二三年	64,472	64,415
二零二四年	1,630	1,637
二零二五年	26,999	-
	109,959	87,753
無屆滿日期	7,356	11,285
	117,315	99,038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設於中國及韓國的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分別為98,99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7,512,000港元)及54,96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1,578,000港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派息政策且經決定該等溢利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因此並無確認與分派該等保留溢利時產生的應課稅項有關的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4,9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87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每個部分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年初與年末之間的每個部分權益變動詳情列載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36,474	882,283	1,118,757
二零一九年的權益變動：				
上一年度批准之股息	27(b)	–	(54,149)	(54,149)
本年度宣派之股息	27(b)	–	(20,306)	(20,30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219,132	219,13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4	236,474	1,026,960	1,263,434
二零二零年的權益變動：				
上一年度批准之股息	27(b)	–	(67,687)	(67,687)
本年度宣派之股息	27(b)	–	(13,537)	(13,53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133,044	133,04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236,474	1,078,780	1,315,2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 (i) 就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 (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3港仙)	13,537	20,306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67,687	67,687
	81,224	87,993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派發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付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派發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普通股8港仙)	67,687	54,1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676,865	236,474	676,865	236,474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普通股並無面值。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可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持有一股股份投一票。對於本公司的剩餘資產，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權益。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一般儲備金

一般儲備金包括中國附屬公司的一般儲備金及韓國附屬公司的一般儲備金。

根據適用於外商獨資公司的中國法例，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應設有一筆一般儲備金並撥出彼等最少10%的稅後年度純利(如中國會計規例所定)到一般儲備金，直至儲備金結餘相等於各企業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此儲備金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惟作以上用途後結餘不得低於其註冊資本之25%。

根據韓國商法典，韓國附屬公司在派付任何股息前，須將相當於年度股息現金部分10%的金額劃撥為法定儲備，或累計不少於韓國附屬公司股本50%的法定儲備。此儲備金可轉撥至保留溢利或用於減少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續)

(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因非控股權益的股權變動而產生之權益變動。該儲備乃按附註1(c)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乃按附註1(u)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iv) 公允價值儲備(可轉撥)

公允價值儲備(可轉撥)包括在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淨額(見附註1(f))。

(v)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撥)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撥)包括在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淨額(見附註1(f))。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以使其能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方法為就其產品的風險程度定下適合的價格，以及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

本集團積極地定期評審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提高股東回報(或須提高借貸水平)與在穩健的資本狀況下之優勢及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此外亦會就經濟狀況改變而調整其資本結構。

本集團根據負債淨額對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結構。就此目的，本集團把經調整負債淨額定義為負債總額(包括銀行貸款、租賃負債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合約負債)加未計提建議股息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款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的戰略與二零一九年維持不變，為維持相對較低的負債淨額對資本比率。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向股東退還資本、籌集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減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對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合約負債	23	647,225	636,635
銀行貸款	24	254,417	125,334
租賃負債	25	15,814	13,459
		917,456	775,42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29,384	14,470
負債總額		946,840	789,898
加：擬分派股息	27(b)	67,687	67,687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489,071)	(583,063)
存款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2(a)	(179,352)	(85,647)
負債淨額		346,104	188,875
總權益		2,560,344	2,364,498
負債淨額對資本比率		13.5%	8.0%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受外界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8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C & H Co., Ltd (「C & H」)及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C & H Vina的全部權益，代價為11,000,000美元(相當於85,793,000港元)。於同日，本公司與C & H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C & H Tarps的全部權益，代價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38,998,000港元)。

收購C & H Vina及C & H Tarps(「收購事項」)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且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收購日期」)完成。於收購日期之前，收購代價已經結清。於收購事項完成後，C & H Vina及C & H Tarps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C & H Vina及C & H Tarps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防水布罩。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加快本集團收益及溢利增長戰略的一部分。

下表概述就收購事項支付的代價，以及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48,476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2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6,355
存貨	53,46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5,439
存置超過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	35,1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9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合約負債	(20,968)
銀行貸款	(81,596)
遞延稅項負債	(5,682)
	<hr/>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	141,197
總代價	(124,791)
	<hr/>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議價購買收益	16,406
	<hr/>
已付代價(以現金支付)	124,791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99)
	<hr/>
現金流出淨額	104,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8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相當於其合約總金額。預期有關款項均可收回。議價購買收益乃由於自釐定代價之估值日期起至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增加。

本集團就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823,000港元。交易成本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費用中。

有關收購事項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計入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之現金代價及現金流出淨額	104,692
減：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收購事項交易成本	(823)
	<hr/> <hr/> 103,869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購事項貢獻之本集團應佔收入及純利分別為382,782,000港元及61,366,000港元。倘收購事項於年初開展並完成，則本集團收入及純利將分別為3,861,896,000港元及279,034,000港元。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所採用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將違反其合約責任所引致之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面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手方為銀行，而本集團認為彼等之信貸風險較低。本集團面臨因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導致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關連公司並無任何過往還款違約現象。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致使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成立一套信貸風險管理政策，並據此對所有要求超過一定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於賬項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處經濟環境。應收賬款於發單日期起計30至120日(二零一九年：30至60日)內到期支付。一般而言，本集團不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於其客戶經營所在行業或國家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主要於本集團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中有30% (二零一九年：28%)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70% (二零一九年：77%)來自五大客戶。

本集團按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的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無表明不同客戶群體的虧損模式有很大差異，因此並無進一步區分本集團不同客戶群按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面臨有關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二零二零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2%	510,762	(94)
逾期1個月以內	0.02%	59,748	(12)
逾期1至3個月	1.47%	11,481	(169)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3.44%	1,317	(177)
逾期12個月以上	100.00%	156	(156)
		583,464	(6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續)

	預期虧損率 %	二零一九年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0%	359,001	-
逾期1個月以內	0.00%	162,763	-
逾期1至3個月	0.00%	19,502	-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28.70%	3,438	(985)
逾期12個月以上	100.00%	16	(16)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544,720	(1,001)

預期虧損率按過往5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此等比率為反映收集歷史數據相關期間經濟狀況差異、目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的經濟狀況之意見，而加以調整。

年內有關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賬之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001	1,228
年內虧損撥備撥回	(393)	(224)
匯兌差額	-	(3)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608	1,001

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計量的債務證券(可轉撥)產生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評估認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入賬的債務證券(可轉撥)無重大虧損撥備及信貸風險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個別經營實體須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以及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惟須就借貸獲得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是否遵守放款契諾，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可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信貸融資，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為浮息)按報告期末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要求本集團償還的最早日期計算的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日。

就須按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而言，相關分析列示基於已訂約還款計劃計算的現金流出，並單獨列示貸款人行使其可即時生效的無條件催還貸款的權利時對現金流出時間的影響。

	二零二零年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下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下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款項及 合約負債)	599,980	-	-	-	599,980	599,980
銀行貸款	202,393	9,180	36,720	11,539	259,832	254,417
租賃負債	17,554	11,300	16,304	27,620	72,778	45,198
	819,927	20,480	53,024	39,159	932,590	899,595
基於貸款人隨時要求還款之 權利對當前定期貸款之 現金流量之調整	52,024	(9,180)	(36,720)	(11,539)	(5,415)	-
	871,951	11,300	16,304	27,620	927,175	899,5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二零一九年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下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下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預收款項及 合約負債)						
銀行貸款	584,732	-	-	-	584,732	584,732
租賃負債	64,686	9,180	27,540	29,698	131,104	125,334
	14,501	4,676	6,096	33,040	58,313	27,929
	663,919	13,856	33,636	62,738	774,149	737,995
基於貸款人隨時要求還款之 權利對當前定期貸款之 現金流量之調整						
	60,648	(9,180)	(27,540)	(29,698)	(5,770)	-
	724,567	4,676	6,096	33,040	768,379	737,995

誠如上述分析所示，本集團金額為202,3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4,686,000港元)的銀行貸款須於二零二一年償還(二零一九年：於二零二零年償還)。此合約到期日固有的短期流動資金風險已於提取貸款當時處理，並於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中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按固定及浮動利率發出的借貸分別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監察其固定利率的借貸水平，及管理附息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管理層監察的本集團利率概況如下文(i)列示。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借貸的利率概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利率	%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千港元
固定利率借貸：				
租賃負債	5.57	45,198	7.76	27,929
銀行貸款	1.85	<u>126,893</u>	1.62	<u>54,620</u>
		172,091		82,549
浮動利率借貸：				
銀行貸款	1.87	<u>127,524</u>	3.00	<u>70,714</u>
借貸總額		299,615		153,263
固定利率借貸佔總借貸 百分比		57.44%		5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估計減少／增加約1,27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07,000港元)。綜合權益其他部分將不會受到利率變動影響。

以上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已應用於令本集團於該日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息工具，本集團利息開支將受到的年化影響。由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定息工具，因此該分析未計及定息工具產生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與交易相關之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可產生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之銷貨及購貨。引致有關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港元、人民幣、越南盾及日圓。

就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的本集團旗下公司而言，因港元與美元掛鈎，預期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不會出現任何大幅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i) 面對的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受因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外匯風險。就呈列目的而言，該等風險金額乃以港元表示，並以年終日期之即期利率換算。因將香港境外的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差額並不包括在內。

	面對的外匯風險(以港元表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美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越南盾 千港元	日圓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越南盾 千港元	日圓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3,084	480	-	179,474	25,761	59,683	664	558	100,322	21,1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27	2,524	-	255,431	27,619	80,741	2,274	-	177,864	15,1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306)	(3,207)	(7)	(235,340)	(14)	(121,170)	(3,679)	(30)	(260,315)	(77,096)
因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風險淨額	92,505	(203)	(7)	199,565	53,366	19,254	(741)	528	17,871	(40,772)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承擔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當日發生變動而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產生的即時變化。就此而言，現假定港元與美元的聯繫匯率不會因港元兌其他貨幣價值的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外匯匯率上升／(下跌)	對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外匯匯率上升／(下跌)	對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人民幣	3%	-	3%	13
	(3)%	-	(3)%	(13)
越南盾	3%	1,818	3%	352
	(3)%	(1,818)	(3)%	(352)
日圓	20%	8,461	20%	(5,922)
	(20)%	(8,461)	(20)%	5,9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上表所列示分析的結果代表對本集團各實體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算並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供呈列之用的稅後溢利及權益的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已用於重新計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並面對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內部公司間的應付賬款及應收賬款，該等款項以貸方或借方的功能貨幣外的貨幣計值。該分析乃採用與二零一九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e)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1) 公允價值階層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公允價值，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允價值階層。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1級估值：僅使用第1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2級估值：使用第2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1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市場數據不可得的輸入數據
- 第3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1) 公允價值階層(續)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	-	-	1,609	-	1,609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3,327	-	-	3,327	2,974	-	-	-	2,974
	3,327	-	-	3,327	4,583	-	1,609	-	2,974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1級與第2級之間的轉撥，亦無轉撥至或轉撥出第3級的情況。

據本集團的政策，公允價值階層於級別間的轉撥於其發生的報告期末予以確認。

(2) 於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第2級內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乃採用金融機構的報價釐定。

(3)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之 輸入數據		百分比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非上市股本證券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二零一九年： 30%)	30%

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使用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作出調整的可比較上市公司價格／盈利比率釐定。公允價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為負相關。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預計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減少／增加5% 將導致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增加／減少23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29 金融工具之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3)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續)

年內，公允價值計量第3級結餘之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2,974	4,305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310)	(665)
匯兌差額	663	(6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27	2,974

本集團持作策略用途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之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撥)中確認。待出售股本證券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金額直接轉讓至保留溢利。

(ii) 未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0 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於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未支付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	56,101	316,975
已授權但未訂約	30,493	46,263
	86,594	363,23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支付資本承擔指於越南的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設備的額外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支付資本承擔指於越南的土地及樓宇、廠房及設備以及防水布罩業務的額外投資。

3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往來結餘外，本集團亦曾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於附註7披露）及若干最高薪僱員（於附註8披露）的款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6,450	24,924

總薪酬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關連人士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出售貨品予關連公司 (附註(i)及附註(ii))	–	10,864
自一間聯營公司購買貨品 (附註(iii))	10,384	–
自一間關連公司已收取／應收加工費 (附註(i)及附註(ii))	4,510	25,815
已付／應付加工費予一間聯營公司 (附註(iii))	12,925	–
已付／應付租金予一間關連公司 (附註(i)及附註(ii))	–	1,042

附註：

- (i) 這些是與C & H及其附屬公司(「C & H集團」)的交易。本公司一名董事對C & H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
- (ii) 該等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事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關連交易」一段。
- (iii)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HH Dream及Young Long Ho進行的交易乃按各項合約或訂單的條款進行。

(c)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完成向C & H集團收購C & H Vina及C & H Tarps的全部股權。C & H Vina及C & H Tarps的收購代價乃分別以現金11,000,000美元(相當於85,793,000港元)及5,000,000美元(相當於38,998,000港元)支付。該等代價乃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執行的估值後釐定。該等交易亦分別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所界定之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2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29載有有關金融工具之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存貨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參考存貨賬齡的分析、預期未來貨物可銷售性的預測及管理層的經驗及判斷，定期審閱存貨的賬面值。倘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則本集團會根據審閱結果撇減存貨的價值。鑑於客戶的喜好可能轉變，貨物的實際可銷售性可能與估計不同，而此估計的出入可能影響日後會計期間的損益表。

存貨可變現淨值亦取決於最近期成本率之應用以及與估值所包含與勞工及生產間接成本水平相關之判斷。

33 直接及最終控股人士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由崔奎珎先生控制，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75號南洋中心一期6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248	231,993
其他無形資產		4,273	2,30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564,372	499,13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7,360	7,360
授予附屬公司之長期貸款		455,602	392,038
遞延稅項資產		1,329	1,192
		1,254,184	1,134,019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50,337	561,854
可收回本期稅項		8,72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680	179,589
		607,742	741,44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475,196	484,097
銀行貸款		62,881	70,714
租賃負債		4,537	6,229
應付本期稅項		-	47,253
		542,614	608,293
流動資產淨值		65,128	133,1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19,312	1,267,1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058	3,735
資產淨值		1,315,254	1,263,43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a)	236,474	236,474
儲備		1,078,780	1,026,960
總權益		1,315,254	1,263,434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發出。

李泳模
董事

金鉉鎬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港元為單位)

35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修訂及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尚未生效，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納。其中，下列發展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於下列日期或 其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之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合約—達成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負債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著手評估該等發展於初始應用期間的影響。至今得出結論為採納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u>2,151,268</u>	<u>2,896,435</u>	<u>3,466,212</u>	<u>3,973,461</u>	<u>3,779,619</u>
經營溢利	354,253	487,861	396,563	600,340	339,731
財務費用	(385)	(530)	(3,757)	(6,647)	(8,01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1,017)
稅前溢利	353,868	487,331	392,806	593,693	330,703
所得稅	(59,755)	(85,120)	(64,527)	(97,064)	(57,927)
年度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294,113	402,211	328,279	496,629	272,776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	(7,754)	(18,182)	—
年度溢利	<u>294,113</u>	<u>402,211</u>	<u>320,525</u>	<u>478,447</u>	<u>272,776</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95,500	406,338	332,498	477,469	272,776
－非控股權益	(1,387)	(4,127)	(11,973)	978	—
年度溢利	<u>294,113</u>	<u>402,211</u>	<u>320,525</u>	<u>478,447</u>	<u>272,776</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49.97港仙	72.54港仙	40.30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0.85)港仙	(2.00)港仙	—
年度每股盈利	<u>43.66港仙</u>	<u>60.03港仙</u>	<u>49.12港仙</u>	<u>70.54港仙</u>	<u>40.30港仙</u>

附註： 騎乘玩具分部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原因是該分部已終止營運。若干比較數字乃經調整以符合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披露規定。

五年財務概要（續）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投資物業	1,313	1,272	3,900	3,981	3,387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598,956	837,567	1,165,227	1,251,019	1,356,286
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8,509	17,953	23,090	34,497	30,358
其他無形資產	6,688	7,255	7,046	6,063	15,313
商譽	2,753	2,753	2,753	2,753	2,75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7,360	12,673
遞延稅項資產	3,779	4,154	4,511	5,767	5,565
非流動定期存款	–	–	–	–	3,024
其他金融資產	20,852	14,134	5,843	4,583	3,327
流動資產淨值	<u>632,778</u>	<u>823,624</u>	<u>771,680</u>	<u>1,071,091</u>	<u>1,167,6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5,628	1,708,712	1,984,050	2,387,114	2,600,355
遞延稅項負債	(1,147)	(11,009)	(8,627)	(8,146)	(10,6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u>(2,597)</u>	<u>(2,761)</u>	<u>–</u>	<u>(14,470)</u>	<u>(29,384)</u>
資產淨值	<u>1,291,884</u>	<u>1,694,942</u>	<u>1,975,423</u>	<u>2,364,498</u>	<u>2,560,344</u>

